标段编号： 2307-440311-04-01-565301005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2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承诺书》及其附件格式提供，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签署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格式提供，并提供项目负责人、投标员在本单位最近 1 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如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无法提供最近 1 个月社保证明的，可向前顺延一个月，提供上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

		明材料，亦视为符合要求；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如为退休返聘人员，则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用合同）。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经理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5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

		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table>
<tr><td>投标人企业名称（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td><td colspan="2">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td><td>法定代表人姓名</td><td colspan="3">于晗</td></tr>
<tr><td>资质类别及等级（牵头单位/独立投标单位）</td><td colspan="6">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td></tr>
<tr><td>投标人企业名称（成员单位，若有）</td><td colspan="2">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法定代表人姓名</td><td colspan="3">张正林</td></tr>
<tr><td>资质类别及等级（成员单位，若有）</td><td colspan="6">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td></tr>
<tr><td>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td><td colspan="6">项目负责人：胡彪
资格类别：建筑工程
等级：注册一级建造师</td></tr>
<tr><td colspan="7">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td></tr>
<tr><td>序号</td><td>工程名称</td><td>工程概况</td><td>合同价（万元）</td><td>项目负责人</td><td>竣工时间（年、月、日）</td><td>工程所在地</td></tr>
<tr><td>1</td><td>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td><td>总建筑面积约为 212100 平方米，含 2 栋商业配套楼</td><td>73247.49</td><td>胡彪</td><td>2025 年 7 月 31 日</td><td>广东东莞</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7">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td></tr>
<tr><td>序号</td><td>工程名称</td><td>工程概况</td><td>合同价（万元）</td><td>签订时间（年、月、日）</td><td colspan="2">工程所在地</td></tr>
<tr><td>1</td><td>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 1 栋、5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td><td>一期总建筑面积 266776.16 平方米；包含 5 栋高层公共建筑</td><td>137738.66</td><td>2023 年 10 月 19 日</td><td colspan="2">广东
深圳</td></tr>
</table>

2	广翰罗素外籍人员子女(广州)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108087平方米	100500.00	2024年10月31日	广东 广州
3	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约75185.19平方米	56230.97	2024年02月09日	广东 深圳
4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55412平方米	25589.41	2024年12月06日	广东 深圳
5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总建筑面积30082平方米	18449.01	2023年09月04日	广东 深圳
6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建筑面积1034680平方米	226213.64	2019年8月2日	广东 深圳
7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1、13号厂房，23~34号科研楼，地下室03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为412550.02平方米	101186.99	2021年9月22日	广东 深圳
8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16321.57平方米	10961.67	2021年12月3日	广东 深圳

备注：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同类工程是指以公共建筑为主的工程。

3.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1. 企业证明资料

联合体牵头单位营业执照--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7KD7C

营业执照
（副 本）

仅限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投标使用

名　　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于晗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四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5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701216250420B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96年11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张正林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03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联合体牵头单位资质证书--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11044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67KD7C

法　定　代　表　人： 于晗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四层

有　效　期： 至2027年07月22日

资　质　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data.gdcic.net/dop

联合体成员单位资质证书--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522701216250420B　　法定代表人：张正林

注册资本：157854.51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21474　　有效期：2029年07月24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公路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 年 1 月 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4962

联合体牵头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67KD7C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5]004863

企业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晗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四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9月10日 至 2028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1216250420B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7799

企业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正林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2月13日 至 2027年11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1146

姓　　名：胡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4月1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17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9日　　**至** 2027年09月1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4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拟派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9日
-2026年1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胡彪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4年04月12日

注册编号：粤1412020202103407

聘用企业：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胡彪

签名日期：2026年5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7月21日

1.2.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及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 务	姓 名	职 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 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胡彪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证/安全B证/职称证	一级/B/中级	粤1412020202103407/粤建安B(2021)0111146/(2024)12040376	建筑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项目副经理	曹旭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证/职称证	二级/初级	粤2442023202323667/1802016000168	建筑工程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技术负责人	杨爱琦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4)11040145	土木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质量负责人	郝帅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中级	0425051261	土木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安全负责人	杨晓君	高级工程师	粤建安C//职称证	C3/高级	粤建安C3(2019)0010562/(2025)11040345	安全工程管理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周顺	/	粤建安C	C3	粤建安C3(2025)0073192	土木工程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符彪	工程师	粤建安C/职称证	C3/中级	粤建安C3（2018）9000422/BZ-003136	土木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安全员	李家浩	助理工程师	粤建安C/职称证	C3/初级	粤建安C3(2021)0134883/(2022)13040245	土木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劳资专管员	汤丽婷	/	岗位证	/	2301140000244322	市场营销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后勤负责人	李晶晶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4936	工程管理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土建工程师	蔡宇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初级	(2023)13040002/0425011366	建筑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强电工程师	王登成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40383	建筑电气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弱电工程师	赵浩然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41255	土木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给排水工程师	张卫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FGY201402296	给排水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造价工程师	胡幸	中级经济师	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14400008397	土木建筑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测量工程师	余顺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JZ-212700	建筑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蒲勇	工程师	职称证	/	黔考中1910052960880	建筑工程管理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施工员	刘恩一	/	岗位证	/	A2447518	机械电子工程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质量员	施小芳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C2449318	工程管理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技术员	陈昌穗	技术员	职称证	初级	DZ-003162	工民建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BIM 工程师	刘英	工程师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一级证书/职称证	一级/中级	2001001023023136/黔考中2100051962057	BIM 建模师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
材料员	吴思涵	/	岗位证	/	2301040000239679	风景园林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刘紫娟	/	岗位证	/	2501050000721860	行政管理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注：1.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1.2.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　名	胡彪	性　别	男	年　龄	32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2519940412141X	手机号码	17682316554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1202020210340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桂湾府项目	总建筑面积约为 212100 平方米，含 2 栋商业配套楼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胡彪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书

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9日
2026年1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胡彪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4年04月12日

注册编号：粤1412020202103407

聘用企业：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胡彪

签名日期：2026年5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7月21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1146

姓　　名：胡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4月1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17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9日　至 2027年09月1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好差评二维码

姓名：胡彪　　社保电脑号：807926037　　身份证号码：362[illegible]4　　类码：1

最近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2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3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4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5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6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7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08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09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10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11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12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1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2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3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4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合计				34926.4	17463.2			11403.3	4365.8			1091.48		2182.9		1746.32	436.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5488a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居民医疗保险医保，“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居民（含少儿/学生）医疗保险不在本清单。

6.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5月19日　　打印日期：2026年5月19日

1.2.2. 项目副经理曹旭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二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09日-2026年1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曹旭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93-01-29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23667

聘用企业：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1-15至2026-11-14）

个人签名：曹旭

签名日期：2026.5.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1月15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旭　　社保电脑号：644186568　　身份证号码：2327211993012906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13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813761	14612.0	2484.04	1168.96	1	14612	730.6	292.24	1	14612	73.06	14612	146.12	14612	116.9	29.22
2025	12	30813761	14612.0	2484.04	1168.96	1	14612	730.6	292.24	1	14612	73.06	14612	146.12	14612	116.9	29.22
2026	01	30813761	14612.0	2484.04	1168.96	1	14612	876.72	292.24	1	14612	73.06	14612	146.12	14612	116.9	29.22
2026	02	30813761	14612.0	2484.04	1168.96	1	14612	876.72	292.24	1	14612	73.06	14612	146.12	14612	116.9	29.22
2026	03	30813761	14612.0	2484.04	1168.96	1	14612	876.72	292.24	1	14612	73.06	14612	146.12	14612	116.9	29.22
2026	04	30813761	14612.0	2484.04	1168.96	1	14612	876.72	292.24	1	14612	73.06	14612	146.12	14612	116.9	29.22
合计				14904.24	7013.76			4968.08	1753.44			438.36		876.72		701.4	175.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30c01c0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13761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3日

1.2.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爱琦	性 别	男	年 龄	38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227198703051737		
手机号码	1868514667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4)11040145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8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技术负责人杨爱琦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爱琦 性别 男， 1987 年 03 月 05 日生，于 2007 年 09 月至 2011 年 0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交通土建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9120110500469O 2011 年 07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杨爱琦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 年 3 月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1104014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4 年 11 月 26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爱琦　　社保电脑号：649613228　　身份证号码：2302271987030517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5230.0	2132.2	1218.4	1	15230	944.26	304.6	1	15230	76.15	15230	47.52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5230.0	2132.2	1218.4	1	15230	944.26	304.6	1	15230	76.15	15230	47.52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5230.0	2132.2	1218.4	1	15230	944.26	304.6	1	15230	76.15	15230	47.52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5230.0	2132.2	1218.4	1	15230	944.26	304.6	1	15230	76.15	15230	47.52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5230.0	2132.2	1218.4	1	15230	944.26	304.6	1	15230	76.15	15230	59.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5230.0	2132.2	1218.4	1	15230	944.26	304.6	1	15230	76.15	15230	59.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1134.72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1134.72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1134.72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1098.12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1098.12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1098.12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915.1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18302	146.42	36.6
2024	02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915.1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71.38	18302	146.42	36.6
2024	03	20292274	18302.0	2562.28	1464.16	1	18302	915.1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142.76	18302	146.42	36.6
2024	04	20292274	18302.0	2745.3	1464.16	1	18302	915.1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142.76	18302	146.42	36.6
2024	05	20292274	18302.0	2745.3	1464.16	1	18302	915.1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142.76	18302	146.42	36.6
2024	06	20292274	18302.0	2745.3	1464.16	1	18302	915.1	366.04	1	18302	91.51	18302	142.76	18302	146.42	36.6
2024	07	20292274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4	08	20292274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4	09	20292274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4	10	20292274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4	11	20292274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4	12	20292274	14800.0	2220.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1	20292274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2	20292274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3	20292274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4	20292274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5	20292274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6	20292274	14800.0	2368.0	1184.0	1	14800	740.0	296.0	1	14800	74.0	14800	148.0	14800	118.4	29.6
2025	07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5	08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5	09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5	10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5	11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5	12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641.2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6	01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6	02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6	03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2026	04	20292274	12825.0	2052.0	1026.0	1	12825	769.5	256.5	1	12825	64.13	12825	128.25	12825	102.6	25.65
合计				92137.62	49348.32			33660.18	12337.08			3084.32		4309.46		3523.56	916.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b01aaa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郝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30319870208091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25051261

质量负责人郝帅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姓　　名 郝帅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0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鼎冠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公司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7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岗位证

姓　　名 郝帅

出生年月 1987.02

工作单位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土建质量员	2025-10	0425051261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郝帅　　社保电脑号：647352137　　身份证号码：130303198702080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5827.0	2215.78	1266.16	1	15827	981.27	316.54	1	15827	79.14	15827	49.38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5827.0	2215.78	1266.16	1	15827	981.27	316.54	1	15827	79.14	15827	49.38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5827.0	2215.78	1266.16	1	15827	981.27	316.54	1	15827	79.14	15827	49.38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5827.0	2215.78	1266.16	1	15827	981.27	316.54	1	15827	79.14	15827	49.38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5827.0	2215.78	1266.16	1	15827	981.27	316.54	1	15827	79.14	15827	61.73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5827.0	2215.78	1266.16	1	15827	981.27	316.54	1	15827	79.14	15827	61.73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713.99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713.99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713.99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690.96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690.96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690.96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575.8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11516	92.13	23.03
2024	02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575.8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44.91	11516	92.13	23.03
2024	03	20292274	11516.0	1612.24	921.28	1	11516	575.8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89.82	11516	92.13	23.03
2024	04	20292274	11516.0	1727.4	921.28	1	11516	575.8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89.82	11516	92.13	23.03
2024	05	20292274	11516.0	1727.4	921.28	1	11516	575.8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89.82	11516	92.13	23.03
2024	06	20292274	11516.0	1727.4	921.28	1	11516	575.8	230.32	1	11516	57.58	11516	89.82	11516	92.13	23.03
2024	07	20292274	13067.0	1960.05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4	08	20292274	13067.0	1960.05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4	09	20292274	13067.0	1960.05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4	10	20292274	13067.0	1960.05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4	11	20292274	13067.0	1960.05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4	12	20292274	13067.0	1960.05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1	20292274	13067.0	2090.72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2	20292274	13067.0	2090.72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3	20292274	13067.0	2090.72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4	20292274	13067.0	2090.72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5	20292274	13067.0	2090.72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6	20292274	13067.0	2090.72	1045.36	1	13067	653.35	261.34	1	13067	65.34	13067	130.67	13067	104.54	26.13
2025	07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505.1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2025	08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505.1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2025	09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505.1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2025	10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505.1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illegible]	80.82	20.2
2025	11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505.1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0.2
2025	12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505.1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illegible]01.02	10102	80.82	*20.2
2026	01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606.12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2026	02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606.12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2026	03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606.12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2026	04	20292274	10102.0	1616.32	808.16	1	10102	606.12	202.04	1	10102	50.51	10102	101.02	10102	80.82	20.2
合计				73454.86	39278.24			26852.55	9819.56			2454.98		3617.78		2813.7	738.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a74d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杨晓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271989060249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10562

安全负责人杨晓君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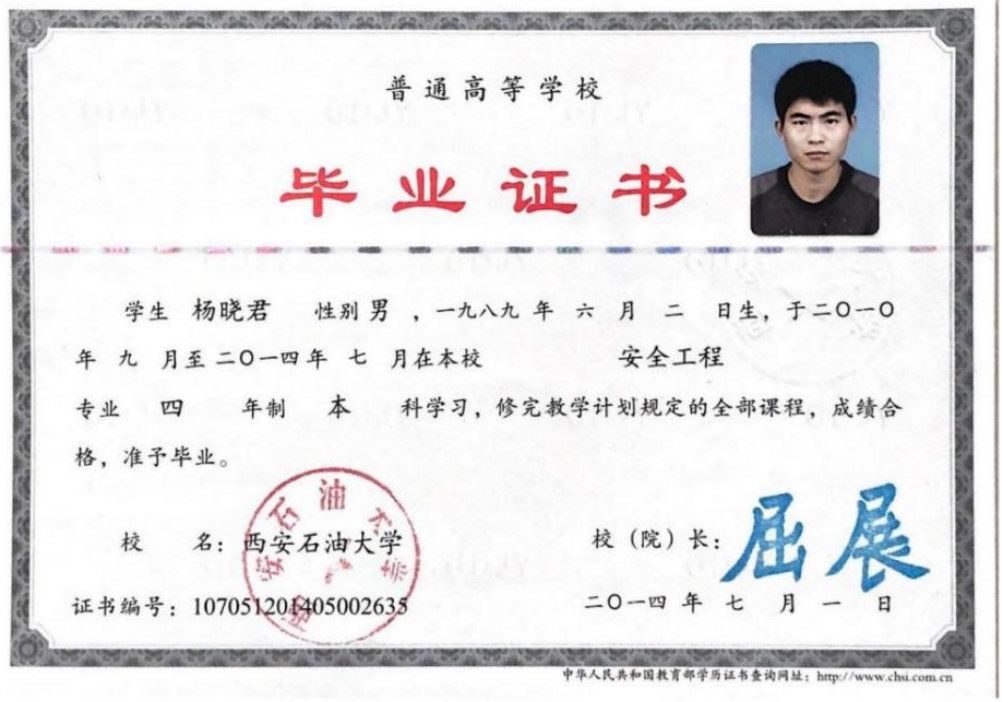

职称证书

姓　　名 Name　杨晓君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 年 6 月

专　　业 Specialty　安全工程管理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5) 1104034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0562

姓　　名：杨晓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06月0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05日

有 效 期：2025年06月11日　　至 2028年08月0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6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晓君　　社保电脑号：649855595　　身份证号码：610527198906024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9148.0	2680.72	1531.84	1	19148	1187.18	382.96	1	19148	95.74	19148	59.7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9148.0	2680.72	1531.84	1	19148	1187.18	382.96	1	19148	95.74	19148	59.7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9148.0	2680.72	1531.84	1	19148	1187.18	382.96	1	19148	95.74	19148	59.7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9148.0	2680.72	1531.84	1	19148	1187.18	382.96	1	19148	95.74	19148	59.7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9148.0	2680.72	1531.84	1	19148	1187.18	382.96	1	19148	95.74	19148	74.6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9148.0	2680.72	1531.84	1	19148	1187.18	382.96	1	19148	95.74	19148	74.6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1138.01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1138.01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1138.01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1101.3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1101.3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1101.3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917.75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18355	146.84	36.71
2024	02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917.75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71.58	18355	146.84	36.71
2024	03	20292274	18355.0	2569.7	1468.4	1	18355	917.75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143.17	18355	146.84	36.71
2024	04	20292274	18355.0	2753.25	1468.4	1	18355	917.75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143.17	18355	146.84	36.71
2024	05	20292274	18355.0	2753.25	1468.4	1	18355	917.75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143.17	18355	146.84	36.71
2024	06	20292274	18355.0	2753.25	1468.4	1	18355	917.75	367.1	1	18355	91.78	18355	143.17	18355	146.84	36.71
2024	07	20292274	18150.0	2722.5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4	08	20292274	18150.0	2722.5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4	09	20292274	18150.0	2722.5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4	10	20292274	18150.0	2722.5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4	11	20292274	18150.0	2722.5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4	12	20292274	18150.0	2722.5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1	20292274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2	20292274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3	20292274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4	20292274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5	20292274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6	20292274	18150.0	2904.0	1452.0	1	18150	907.5	363.0	1	18150	90.75	18150	181.5	18150	145.2	36.3
2025	07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920.2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5	08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920.2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5	09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920.2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5	10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920.2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5	11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920.2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5	12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920.2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6	01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1104.24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6	02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1104.24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6	03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1104.24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2026	04	20292274	18404.0	2944.64	1472.32	1	18404	1104.24	368.08	1	18404	92.02	18404	184.04	18404	147.23	36.81
合计				110676.77	58959.04			40175.67	14739.76			3685.0		3552.04		4293.98	1108.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e514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6.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周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0219990627521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5)0073192

安全员周顺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73192

姓　　名：周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9年06月2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12月19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19日　　至 2028年12月1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2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顺　　社保电脑号：817840473　　身份证号码：4307021999062752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13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813761	9343.0	1494.88	747.44	1	9343	467.15	186.86	1	9343	46.72	9343	93.43	9343	74.74	18.69
2025	12	30813761	9343.0	1494.88	747.44	1	9343	467.15	186.86	1	9343	46.72	9343	93.43	9343	74.74	18.69
2026	01	30813761	9343.0	1494.88	747.44	1	9343	560.58	186.86	1	9343	46.72	9343	93.43	9343	74.74	18.69
2026	02	30813761	9343.0	1494.88	747.44	1	9343	560.58	186.86	1	9343	46.72	9343	93.43	9343	74.74	18.69
2026	03	30813761	9343.0	1494.88	747.44	1	9343	560.58	186.86	1	9343	46.72	9343	93.43	9343	74.74	18.69
2026	04	30813761	9343.0	1494.88	747.44	1	9343	560.58	186.86	1	9343	46.72	9343	93.43	9343	74.74	18.69
合计				8969.28	4484.64			3176.62	1121.16			280.32		360.58		448.44	112.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30b6c97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13761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3日

1.2.7.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符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22519900827481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8）9000422

安全员符彪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符　彪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8月

专　　业　土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2018　年 7　月 20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BZ-00313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9000422

姓　　名：符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8月27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9月25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6日　　**至** 2027年09月2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4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符彪　　社保电脑号：804815693　　身份证号码：5222251990082748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3485.0	1887.9	1078.8	1	13485	836.07	269.7	1	13485	67.43	13485	42.07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3485.0	1887.9	1078.8	1	13485	836.07	269.7	1	13485	67.43	13485	42.07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3485.0	1887.9	1078.8	1	13485	836.07	269.7	1	13485	67.43	13485	42.0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3485.0	1887.9	1078.8	1	13485	836.07	269.7	1	13485	67.43	13485	42.0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3485.0	1887.9	1078.8	1	13485	836.07	269.7	1	13485	67.43	13485	52.5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3485.0	1887.9	1078.8	1	13485	836.07	269.7	1	13485	67.43	13485	52.5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861.68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861.68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861.68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833.88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833.88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833.88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694.9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13898	111.18	27.8
2024	02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694.9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54.2	13898	111.18	27.8
2024	03	20292274	13898.0	1945.72	1111.84	1	13898	694.9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108.4	13898	111.18	27.8
2024	04	20292274	13898.0	2084.7	1111.84	1	13898	694.9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108.4	13898	111.18	27.8
2024	05	20292274	13898.0	2084.7	1111.84	1	13898	694.9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108.4	13898	111.18	27.8
2024	06	20292274	13898.0	2084.7	1111.84	1	13898	694.9	277.96	1	13898	69.49	13898	108.4	13898	111.18	27.8
2024	07	20292274	14547.0	2182.05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4	08	20292274	14547.0	2182.05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4	09	20292274	14547.0	2182.05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4	10	20292274	14547.0	2182.05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4	11	20292274	14547.0	2182.05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4	12	20292274	14547.0	2182.05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1	20292274	14547.0	2327.52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2	20292274	14547.0	2327.52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3	20292274	14547.0	2327.52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4	20292274	14547.0	2327.52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5	20292274	14547.0	2327.52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6	20292274	14547.0	2327.52	1163.76	1	14547	727.35	290.94	1	14547	72.74	14547	145.47	14547	116.38	29.09
2025	07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698.15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2025	08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698.15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2025	09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698.15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2025	10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698.15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illegible]	111.7	27.93
2025	11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698.15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7.93
2025	12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698.15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illegible]	13963	*111.7	*27.93
2026	01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837.78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2026	02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837.78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2026	03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837.78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2026	04	20292274	13963.0	2234.08	1117.04	1	13963	837.78	279.26	1	13963	69.82	13963	139.63	13963	111.7	27.93
合计				84491.2	44950.4			30540.72	11237.6			2809.54		4282.6		3378.88	880.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8714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8.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李家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83199809153235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134883

安全员李家浩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姓　名 Name　李家浩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 年 9 月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 1304024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2022 年 08 月 01 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34883

姓　　名：李家浩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9月15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10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05日　　至 2027年11月0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4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家浩　　社保电脑号：808255982　　身份证号码：441283199809153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5150.0	721.0	4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50	25.75	5150	16.07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5150.0	721.0	4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50	25.75	5150	16.07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5150.0	721.0	4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50	25.75	5150	16.07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5150.0	721.0	4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50	25.75	5150	16.07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5150.0	721.0	4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50	25.75	5150	20.0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5150.0	721.0	412.0	1	7778	482.24	155.56	1	5150	25.75	5150	20.0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570.28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570.28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570.28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551.88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551.88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551.88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459.9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9198	73.58	18.4
2024	02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459.9	183.96	1	9198	45.99	9198	35.87	9198	73.58	18.4
2024	03	20292274	9198.0	1287.72	735.84	1	9198	459.9	183.96	1	9198	45.99	9198	71.74	9198	73.58	18.4
2024	04	20292274	9198.0	1379.7	735.84	1	9198	459.9	183.96	1	9198	45.99	9198	71.74	9198	73.58	18.4
2024	05	20292274	9198.0	1379.7	735.84	1	9198	459.9	183.96	1	9198	45.99	9198	71.74	9198	73.58	18.4
2024	06	20292274	9198.0	1379.7	735.84	1	9198	459.9	183.96	1	9198	45.99	9198	71.74	9198	73.58	18.4
2024	07	20292274	8272.0	1240.8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4	08	20292274	8272.0	1240.8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4	09	20292274	8272.0	1240.8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4	10	20292274	8272.0	1240.8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4	11	20292274	8272.0	1240.8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4	12	20292274	8272.0	1240.8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1	20292274	8272.0	1323.52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2	20292274	8272.0	1323.52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3	20292274	8272.0	1323.52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4	20292274	8272.0	1323.52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5	20292274	8272.0	1323.52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6	20292274	8272.0	1323.52	661.76	1	8272	413.6	165.44	1	8272	41.36	8272	82.72	8272	66.18	16.54
2025	07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5	08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5	09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5	10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5	11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5	12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6	01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6	02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6	03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2026	04	20292274	6535.0	1045.6	52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35	65.35	6535	52.28	13.07
合计				45896.5	24471.2			17616.9	6472.28			1539.28		2324.32		1956.65	524.5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076411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1.2.9.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汤丽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950206490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2301140000244322

劳资专管员汤丽婷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丽婷　　社保电脑号：500397289　　身份证号码：44142419950206490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13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813761	10261.0	1744.37	820.88	1	10261	513.05	205.22	1	10261	51.31	10261	102.61	10261	82.09	20.52
2025	12	30813761	10261.0	1744.37	820.88	1	10261	513.05	205.22	1	10261	51.31	10261	102.61	10261	82.09	20.52
2026	01	30813761	10261.0	1744.37	820.88	1	10261	615.66	205.22	1	10261	51.31	10261	102.61	10261	82.09	20.52
2026	02	30813761	10261.0	1744.37	820.88	1	10261	615.66	205.22	1	10261	51.31	10261	102.61	10261	82.09	20.52
2026	03	30813761	10261.0	1744.37	820.88	1	10261	615.66	205.22	1	10261	51.31	10261	102.61	10261	82.09	20.52
2026	04	30813761	10261.0	1744.37	820.88	1	10261	615.66	205.22	1	10261	51.31	10261	102.61	10261	82.09	20.52
合计				10466.22	4925.28			3488.74	1231.32			307.86		615.66		492.54	123.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30bc53d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13761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5月13日

1.2.10. 后勤负责人李晶晶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晶晶　　社保电脑号：806266304　　身份证号码：5227011985022112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6832.0	2356.48	1346.56	1	16832	1043.58	336.64	1	16832	84.16	16832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6832.0	2356.48	1346.56	1	16832	1043.58	336.64	1	16832	84.16	16832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6832.0	2356.48	1346.56	1	16832	1043.58	336.64	1	16832	84.16	16832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6832.0	2356.48	1346.56	1	16832	1043.58	336.64	1	16832	84.16	16832	52.52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6832.0	2356.48	1346.56	1	16832	1043.58	336.64	1	16832	84.16	16832	65.6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6832.0	2356.48	1346.56	1	16832	1043.58	336.64	1	16832	84.16	16832	65.6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695.83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695.83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695.83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673.38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673.38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673.38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561.15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11223	89.78	22.45
2024	02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561.15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43.77	11223	89.78	22.45
2024	03	20292274	11223.0	1571.22	897.84	1	11223	561.15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87.54	11223	89.78	22.45
2024	04	20292274	11223.0	1683.45	897.84	1	11223	561.15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87.54	11223	89.78	22.45
2024	05	20292274	11223.0	1683.45	897.84	1	11223	561.15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87.54	11223	89.78	22.45
2024	06	20292274	11223.0	1683.45	897.84	1	11223	561.15	224.46	1	11223	56.12	11223	87.54	11223	89.78	22.45
2024	07	20292274	8883.0	1332.45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4	08	20292274	8883.0	1332.45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4	09	20292274	8883.0	1332.45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4	10	20292274	8883.0	1332.45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4	11	20292274	8883.0	1332.45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4	12	20292274	8883.0	1332.45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1	20292274	8883.0	1421.28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2	20292274	8883.0	1421.28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3	20292274	8883.0	1421.28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4	20292274	8883.0	1421.28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5	20292274	8883.0	1421.28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6	20292274	8883.0	1421.28	710.64	1	8883	444.15	177.66	1	8883	44.42	8883	88.83	8883	71.06	17.77
2025	07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471.2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5	08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471.2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5	09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471.2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5	10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471.2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5	11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471.2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5	12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471.2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6	01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565.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6	02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565.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6	03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565.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2026	04	20292274	9425.0	1508.0	754.0	1	9425	565.5	188.5	1	9425	47.13	9425	94.25	9425	75.4	18.85
合计				64932.59	34921.12			24155.31	8730.28			2182.74		3050.14		2343.64	621.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8358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11. 土建工程师蔡宇证明材料

身份证

职称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宇　　社保电脑号：818632291　　身份证号码：4309032000060524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2	20292274	5043.0	*806.88	*403.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43	*50.43	*40.34	*10.09
2026	01	20292274	5043.0	806.88	403.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43	50.43	40.34	10.09
2026	02	20292274	5043.0	806.88	403.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43	50.43	40.34	10.09
2026	03	20292274	5043.0	806.88	403.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43	50.43	40.34	10.09
2026	04	20292274	5043.0	806.88	403.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43	50.43	40.34	10.09
合计				4034.4	2017.2			1951.13	672.82			168.23		252.15	201.7	50.4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b00c1d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12. 强电工程师王登成证明材料

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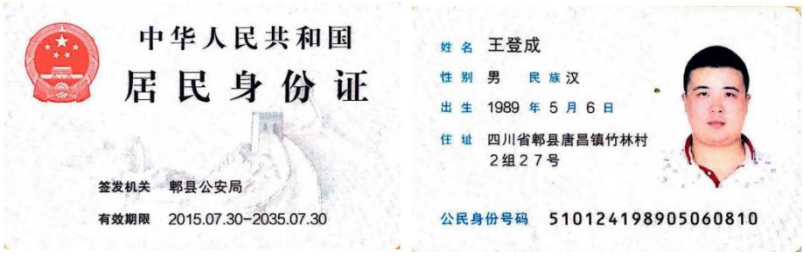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登成　　社保电脑号：815469432　　身份证号码：5101241989050608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2274	11686.0	1752.9	934.88	1	11686	584.3	233.72	1	11686	58.43	11686	91.15	11686	93.49	23.37
2024	07	20292274	11057.0	1658.55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4	08	20292274	11057.0	1658.55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4	09	20292274	11057.0	1658.55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4	10	20292274	11057.0	1658.55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4	11	20292274	11057.0	1658.55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4	12	20292274	11057.0	1658.55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1	20292274	11057.0	1769.12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2	20292274	11057.0	1769.12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3	20292274	11057.0	1769.12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4	20292274	11057.0	1769.12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5	20292274	11057.0	1769.12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6	20292274	11057.0	1769.12	884.56	1	11057	552.85	221.14	1	11057	55.29	11057	110.57	11057	88.46	22.11
2025	07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536.9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5	08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536.9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5	09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536.9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5	10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536.9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5	11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536.9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5	12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536.9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6	01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644.28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6	02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644.28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6	03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644.28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2026	04	20292274	10738.0	1718.08	859.04	1	10738	644.28	214.76	1	10738	53.69	10738	107.38	10738	85.9	21.48
合计				39499.72	20140.0			13017.02	5035.0			1258.81		2491.79		2074.01	503.4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b00763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13. 弱电工程师赵浩然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浩然　　社保电脑号：801474430　　身份证号码：500222198808168618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5	08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5	09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5	10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5	11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5	12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418.15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6	01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501.78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6	02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501.78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6	03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501.78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2026	04	20292274	8363.0	1421.71	669.04	1	8363	501.78	167.26	1	8363	41.82	8363	83.63	8363	66.9	16.73
合计				95847.64	49027.52			34197.52	12256.88			2958.84		3688.49		2660.0	749.6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aeebbae52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14. 给排水工程师张卫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姓　　名 张卫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合肥三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建设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给排水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4年7月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eal)
2014 年 7 月 20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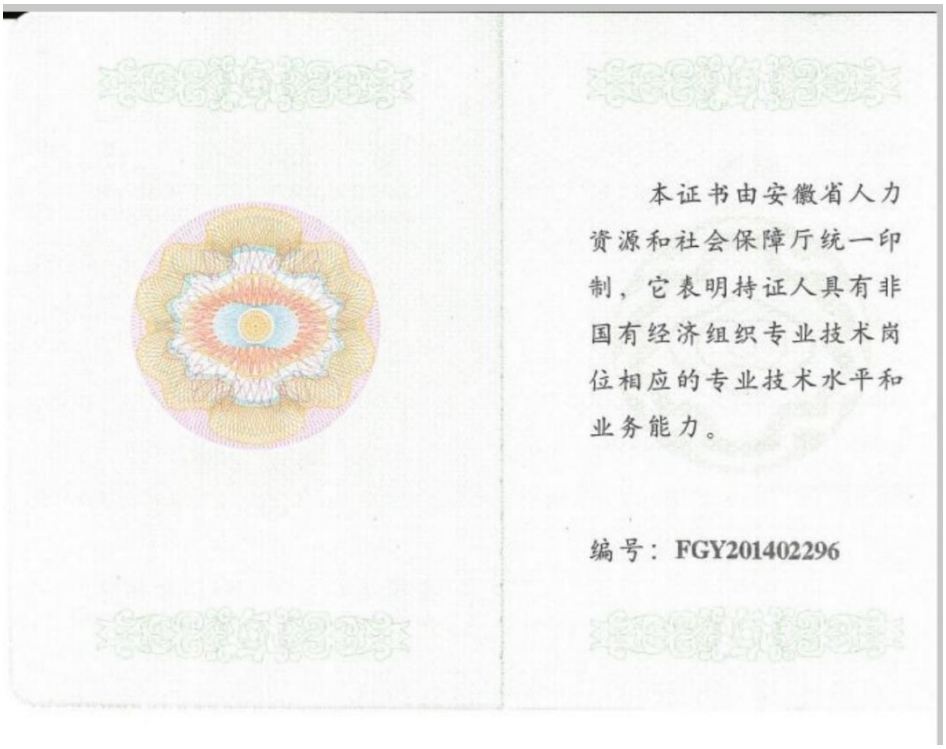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非国有经济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编号：FGY20140229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卫　　社保电脑号：804815673　　身份证号码：3401111980101516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4023.0	1963.22	1121.84	1	14023	869.43	280.46	1	14023	70.12	14023	43.75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4023.0	1963.22	1121.84	1	14023	869.43	280.46	1	14023	70.12	14023	43.75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4023.0	1963.22	1121.84	1	14023	869.43	280.46	1	14023	70.12	14023	43.7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4023.0	1963.22	1121.84	1	14023	869.43	280.46	1	14023	70.12	14023	43.7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4023.0	1963.22	1121.84	1	14023	869.43	280.46	1	14023	70.12	14023	54.6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4023.0	1963.22	1121.84	1	14023	869.43	280.46	1	14023	70.12	14023	54.6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807.24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807.24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807.24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781.2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781.2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781.2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651.0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13020	104.16	26.04
2024	02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651.0	260.4	1	13020	65.1	13020	50.78	13020	104.16	26.04
2024	03	20292274	13020.0	1822.8	1041.6	1	13020	651.0	260.4	1	13020	65.1	13020	101.56	13020	104.16	26.04
2024	04	20292274	13020.0	1953.0	1041.6	1	13020	651.0	260.4	1	13020	65.1	13020	101.56	13020	104.16	26.04
2024	05	20292274	13020.0	1953.0	1041.6	1	13020	651.0	260.4	1	13020	65.1	13020	101.56	13020	104.16	26.04
2024	06	20292274	13020.0	1953.0	1041.6	1	13020	651.0	260.4	1	13020	65.1	13020	101.56	13020	104.16	26.04
2024	07	20292274	12807.0	1921.05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4	08	20292274	12807.0	1921.05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4	09	20292274	12807.0	1921.05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4	10	20292274	12807.0	1921.05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4	11	20292274	12807.0	1921.05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4	12	20292274	12807.0	1921.05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1	20292274	12807.0	2049.12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2	20292274	12807.0	2049.12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3	20292274	12807.0	2049.12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4	20292274	12807.0	2049.12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5	20292274	12807.0	2049.12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6	20292274	12807.0	2049.12	1024.56	1	12807	640.35	256.14	1	12807	64.04	12807	128.07	12807	102.46	25.61
2025	07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509.4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5	08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509.4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5	09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509.4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5	10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509.4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5	11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509.4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5	12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509.4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6	01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611.28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6	02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611.28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6	03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611.28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2026	04	20292274	10188.0	1630.08	815.04	1	10188	611.28	203.76	1	10188	50.94	10188	101.88	10188	81.5	20.38
合计				74165.34	39675.36			27073.62	9918.84			2479.8		3652.5		2867.72	752.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bfdc87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15. 造价工程师胡幸身份证明

身份证
毕业证

一级造价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03日
- 2026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胡幸

性　　别：女

出 生 日 期：1991年10月02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14400008397

有 效 期 限：2025年08月30日-2029年08月29日

聘 用 单 位：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胡幸

签名日期：2026.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11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幸　　社保电脑号：802373902　　身份证号码：4301241991100295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6037.0	2245.18	1282.96	1	16037	994.29	320.74	1	16037	80.19	16037	50.04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6037.0	2405.55	1282.96	1	16037	994.29	320.74	1	16037	80.19	16037	50.04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6037.0	2405.55	1282.96	1	16037	994.29	320.74	1	16037	80.19	16037	50.04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6037.0	2405.55	1282.96	1	16037	994.29	320.74	1	16037	80.19	16037	50.04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6037.0	2405.55	1282.96	1	16037	994.29	320.74	1	16037	80.19	16037	62.5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6037.0	2405.55	1282.96	1	16037	994.29	320.74	1	16037	80.19	16037	62.5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847.42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847.42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847.42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820.08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820.08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820.08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13668	109.34	27.34
2024	02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53.31	13668	109.34	27.34
2024	03	20292274	13668.0	2050.2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06.61	13668	109.34	27.34
2024	04	20292274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06.61	13668	109.34	27.34
2024	05	20292274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06.61	13668	109.34	27.34
2024	06	20292274	13668.0	2186.88	1093.44	1	13668	683.4	273.36	1	13668	68.34	13668	106.61	13668	109.34	27.34
2024	07	20292274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4	08	20292274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4	09	20292274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4	10	20292274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4	11	20292274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4	12	20292274	16550.0	2648.0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1	20292274	16550.0	2813.5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2	20292274	16550.0	2813.5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3	20292274	16550.0	2813.5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4	20292274	16550.0	2813.5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5	20292274	16550.0	2813.5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6	20292274	16550.0	2813.5	1324.0	1	16550	827.5	331.0	1	16550	82.75	16550	165.5	16550	132.4	33.1
2025	07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684.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5	08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684.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5	09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684.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5	10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684.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5	11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684.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5	12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684.3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6	01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821.16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6	02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821.16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6	03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821.16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2026	04	20292274	13686.0	2326.62	1094.88	1	13686	821.16	273.72	1	13686	68.43	13686	136.86	13686	109.49	27.37
合计				95320.57	47655.84			32389.08	11913.96			2978.52		4532.76		3537.98	919.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bfda1a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16. 测量工程师余顺强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顺强　　社保电脑号：818476337　　身份证号码：5221211994111174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20292274	8283.0	1325.28	662.64	1	8283	414.15	165.66	1	8283	41.42	8283	82.83	8283	66.26	16.57
2025	12	20292274	8283.0	*1325.28	*662.64	1	8283	414.15	165.66	1	8283	41.42	8283	82.83	8283	*66.26	*16.57
2026	01	20292274	8283.0	1325.28	662.64	1	8283	496.98	165.66	1	8283	41.42	8283	82.83	8283	66.26	16.57
2026	02	20292274	8283.0	1325.28	662.64	1	8283	496.98	165.66	1	8283	41.42	8283	82.83	8283	66.26	16.57
2026	03	20292274	8283.0	1325.28	662.64	1	8283	496.98	165.66	1	8283	41.42	8283	82.83	8283	66.26	16.57
2026	04	20292274	8283.0	1325.28	662.64	1	8283	496.98	165.66	1	8283	41.42	8283	82.83	8283	66.26	16.57
合计				7951.68	3975.84			2816.22	993.96			248.52		496.98		397.56	99.4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f7f7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17.施工员蒲勇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蒲勇　　社保电脑号：810336579　　身份证号码：5105221994120119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2274	7894.0	1184.1	631.52	1	7894	394.7	157.88	1	7894	39.47	7894	61.57	7894	63.15	15.79
2024	07	20292274	8517.0	1277.55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4	08	20292274	8517.0	1277.55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4	09	20292274	8517.0	1277.55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4	10	20292274	8517.0	1277.55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4	11	20292274	8517.0	1277.55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4	12	20292274	8517.0	1277.55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1	20292274	8517.0	1362.72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2	20292274	8517.0	1362.72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3	20292274	8517.0	1362.72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4	20292274	8517.0	1362.72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5	20292274	8517.0	1362.72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6	20292274	8517.0	1362.72	681.36	1	8517	425.85	170.34	1	8517	42.59	8517	85.17	8517	68.14	17.03
2025	07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442.15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5	08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442.15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5	09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442.15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5	10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442.15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5	11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442.15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5	12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442.15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6	01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530.58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6	02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530.58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6	03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530.58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2026	04	20292274	8843.0	1414.88	707.44	1	8843	530.58	176.86	1	8843	44.22	8843	88.43	8843	70.74	17.69
合计				31174.52	15882.24			10280.12	3970.56			992.75		1967.91		1588.23	397.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b0035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18. 施工员刘恩一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恩一　　社保电脑号：813138632　　身份证号码：5303812000052935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2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3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4	20292274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5	20292274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6	20292274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7	202922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08	202922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09	202922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0	202922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1	202922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4	12	20292274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1	202922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2	202922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3	202922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4	202922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5	202922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6	2029227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00	44.0	4400	35.2	8.8
2025	07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5	08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5	09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5	10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5	11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5	12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6	01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6	02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6	03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2026	04	20292274	5033.0	805.28	402.6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33	50.33	5033	40.26	10.07
合计				23646.32	12399.52			12088.14	4542.14			1074.82		1297.9		1135.32	301.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aeebbdf93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19. 质量员施小芳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岗位证书

姓　　名　施小芳

出生年月　1997.12

工作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2 —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质量员	2024.12	C2449318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施小芳　　社保电脑号：810806228　　身份证号码：5329321997120507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7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400	22.0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00	17.1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2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17.16	4400	35.2	8.8
2024	03	20292274	4400.0	616.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4	20292274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5	20292274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6	20292274	4400.0	660.0	35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00	34.32	4400	35.2	8.8
2024	07	20292274	5222.0	783.3	417.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4	08	20292274	5222.0	783.3	417.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4	09	20292274	5222.0	783.3	417.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4	10	20292274	5222.0	783.3	417.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4	11	20292274	5222.0	783.3	417.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4	12	20292274	5222.0	783.3	417.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1	20292274	5222.0	835.52	417.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2	20292274	5222.0	835.52	417.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3	20292274	5222.0	835.52	417.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4	20292274	5222.0	835.52	417.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5	20292274	5222.0	835.52	417.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6	20292274	5222.0	835.52	417.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22	52.22	5222	41.78	10.44
2025	07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5	08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5	09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5	10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5	11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5	12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6	01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6	02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6	03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2026	04	20292274	5471.0	875.36	437.6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471	54.71	5471	43.77	10.94
合计				29955.32	15879.52			17828.34	6408.86			1219.54		1540.3		1447.62	414.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b2ab0ff3f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3日

1.2.20. 技术员陈昌穗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昌穗　　社保电脑号：809937064　　身份证号码：52263619910718320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14368.0	2011.52	1149.44	1	14368	890.82	287.36	1	14368	71.84	14368	44.8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14368.0	2011.52	1149.44	1	14368	890.82	287.36	1	14368	71.84	14368	44.8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14368.0	2011.52	1149.44	1	14368	890.82	287.36	1	14368	71.84	14368	44.8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14368.0	2011.52	1149.44	1	14368	890.82	287.36	1	14368	71.84	14368	44.8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14368.0	2011.52	1149.44	1	14368	890.82	287.36	1	14368	71.84	14368	56.0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14368.0	2011.52	1149.44	1	14368	890.82	287.36	1	14368	71.84	14368	56.0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841.59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841.59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841.59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814.44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814.44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814.44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678.7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13574	108.59	27.15
2024	02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678.7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52.94	13574	108.59	27.15
2024	03	20292274	13574.0	1900.36	1085.92	1	13574	678.7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105.88	13574	108.59	27.15
2024	04	20292274	13574.0	2036.1	1085.92	1	13574	678.7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105.88	13574	108.59	27.15
2024	05	20292274	13574.0	2036.1	1085.92	1	13574	678.7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105.88	13574	108.59	27.15
2024	06	20292274	13574.0	2036.1	1085.92	1	13574	678.7	271.48	1	13574	67.87	13574	105.88	13574	108.59	27.15
2024	07	20292274	16231.0	2434.65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4	08	20292274	16231.0	2434.65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4	09	20292274	16231.0	2434.65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4	10	20292274	16231.0	2434.65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4	11	20292274	16231.0	2434.65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4	12	20292274	16231.0	2434.65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1	20292274	16231.0	2596.96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2	20292274	16231.0	2596.96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3	20292274	16231.0	2596.96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4	20292274	16231.0	2596.96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5	20292274	16231.0	2596.96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6	20292274	16231.0	2596.96	1298.48	1	16231	811.55	324.62	1	16231	81.16	16231	162.31	16231	129.85	32.46
2025	07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739.4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5	08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739.4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5	09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739.4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5	10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739.4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5	11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739.4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5	12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739.4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6	01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887.28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6	02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887.28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6	03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887.28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2026	04	20292274	14788.0	2366.08	1183.04	1	14788	887.28	295.76	1	14788	73.94	14788	147.88	14788	118.3	29.58
合计				89131.12	47339.84			32109.33	11834.96			2958.8		4564.96		3590.98	933.1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841f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21. BIM 工程师-刘英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GZZC

证书编号：黔考中2100051962057

贵州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Guizhou Provinci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ts

姓　　名：刘英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360781199501272928

资格系列：工程技术人员

资格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评审类型：以考代评

取得时间：2021年12月30日

申报单位（机构）	评审机构	评审机构组建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贵州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证书专用章

统一核验地址：http://rcrs.gzsrs.cn:8888/zccx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制

生成时间：2022年04月01日

全国BIM技能等级考试一级证书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刘英 参加 2019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60781199501272928

证书编号：2001001023023136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360781199501272928

Certificate Number: 2001001023023136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1100063279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英　　社保电脑号：806692103　　身份证号码：3607811995012729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20292274	8688.0	1216.32	695.04	1	8688	538.66	173.76	1	8688	43.44	8688	27.11	2360	16.52	7.08
2023	02	20292274	8688.0	1216.32	695.04	1	8688	538.66	173.76	1	8688	43.44	8688	27.11	2360	16.52	7.08
2023	03	20292274	8688.0	1216.32	695.04	1	8688	538.66	173.76	1	8688	43.44	8688	27.11	2360	16.52	7.08
2023	04	20292274	8688.0	1216.32	695.04	1	8688	538.66	173.76	1	8688	43.44	8688	27.11	2360	16.52	7.08
2023	05	20292274	8688.0	1216.32	695.04	1	8688	538.66	173.76	1	8688	43.44	8688	33.88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292274	8688.0	1216.32	695.04	1	8688	538.66	173.76	1	8688	43.44	8688	33.88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489.92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489.92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489.92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474.12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474.12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474.12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395.1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7902	63.22	15.8
2024	02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395.1	158.04	1	7902	39.51	7902	30.82	7902	63.22	15.8
2024	03	20292274	7902.0	1106.28	632.16	1	7902	395.1	158.04	1	7902	39.51	7902	61.64	7902	63.22	15.8
2024	04	20292274	7902.0	1185.3	632.16	1	7902	395.1	158.04	1	7902	39.51	7902	61.64	7902	63.22	15.8
2024	05	20292274	7902.0	1185.3	632.16	1	7902	395.1	158.04	1	7902	39.51	7902	61.64	7902	63.22	15.8
2024	06	20292274	7902.0	1185.3	632.16	1	7902	395.1	158.04	1	7902	39.51	7902	61.64	7902	63.22	15.8
2024	07	20292274	8884.0	1332.6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4	08	20292274	8884.0	1332.6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4	09	20292274	8884.0	1332.6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4	10	20292274	8884.0	1332.6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4	11	20292274	8884.0	1332.6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4	12	20292274	8884.0	1332.6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1	20292274	8884.0	1421.44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2	20292274	8884.0	1421.44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3	20292274	8884.0	1421.44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4	20292274	8884.0	1421.44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5	20292274	8884.0	1421.44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6	20292274	8884.0	1421.44	710.72	1	8884	444.2	177.68	1	8884	44.42	8884	88.84	8884	71.07	17.77
2025	07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378.0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5	08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378.0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5	09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378.0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5	10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378.0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5	11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378.0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5	12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378.0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6	01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453.6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6	02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453.6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6	03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453.6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2026	04	20292274	7560.0	1209.6	604.8	1	7560	453.6	151.2	1	7560	37.8	7560	75.6	7560	60.48	15.12
合计				49430.58	26332.8			17907.48	6583.2			1645.8		2491.4		2035.2	544.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cdafa028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10日

1.2.22. 材料员吴思涵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岗位证

姓　　名　吴思涵

身份证号　445224199905301222X

证书编号　2301040000239679

工作单位　无

吴思涵　同志于　2023　年　09月22日至　2023　年10月11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3　年10月13日

有效期至：2026　年10月13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思涵　　社保电脑号：808160087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99053012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13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813761	8354.0	1420.18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5	12	30813761	8354.0	1420.18	668.32	1	8354	417.7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6	01	30813761	8354.0	1420.18	668.32	1	8354	501.24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6	02	30813761	8354.0	1420.18	668.32	1	8354	501.24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6	03	30813761	8354.0	1420.18	668.32	1	8354	501.24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2026	04	30813761	8354.0	1420.18	668.32	1	8354	501.24	167.08	1	8354	41.77	8354	83.54	8354	66.83	16.71
合计				8521.08	4009.92			2840.36	1002.48			250.62		501.24		400.98	100.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30b9cbe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13761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0年3月13日

1.2.23. 资料员刘紫娟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紫娟　　社保电脑号：621808545　　身份证号码：4402211990061516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13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30813761	21990.0	3738.3	1759.2	1	21990	1099.5	439.8	1	21990	109.95	21990	219.9	21990	175.92	43.98
2025	12	30813761	21990.0	3738.3	1759.2	1	21990	1099.5	439.8	1	21990	109.95	21990	219.9	21990	175.92	43.98
2026	01	30813761	21990.0	3738.3	1759.2	1	21990	1319.4	439.8	1	21990	109.95	21990	219.9	21990	175.92	43.98
2026	02	30813761	21990.0	3738.3	1759.2	1	21990	1319.4	439.8	1	21990	109.95	21990	219.9	21990	175.92	43.98
2026	03	30813761	21990.0	3738.3	1759.2	1	21990	1319.4	439.8	1	21990	109.95	21990	219.9	21990	175.92	43.98
2026	04	30813761	21990.0	3738.3	1759.2	1	21990	1319.4	439.8	1	21990	109.95	21990	219.9	21990	175.92	43.98
合计				22429.8	10555.2			7476.6	2638.8			659.7		1319.4		1055.52	263.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4d30bade8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13761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3日

2.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附件 3：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1）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2）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3）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4）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5）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6）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7）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8）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9）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10）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11）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12）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13）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 号）》文件。

（14）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15）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16）已详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17）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05 月 15 日

承诺书附件 1：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标段名称	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建市规〔2019〕1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

承诺书附件 2：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 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 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 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质、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 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05 月 15 日

承诺书附件 3：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　名	胡彪	性　别	男	年　龄	32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25199404121 41X	手机号码	17682316554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粤 1412020202103407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约为 212100 平方米，含 2 栋商业配套楼	2021 年 10 月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	已完	本项目原项目负责人为周向明，2023 年 5 月起项目负责人更换为胡彪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3.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签署情况

附件 4：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

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塘尾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的招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如下：

（1）本承诺函所附项目负责人、投标员的社保信息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社保缴费记录、参保证明等证明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其社会保险由我单位依法缴纳，与实际缴费情况一致。

（2）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其他投标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3）如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我单位自愿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本承诺函与所附社保信息材料共同构成我单位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园林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于晗

承诺日期：2026 年 05 月 15 日

以下空白。

4.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4.1.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　名	胡彪	性　别	男	年　龄	32 岁
职　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2519940412141X	手机号码	17682316554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1202020210340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	总建筑面积约为 212100 平方米，含 2 栋商业配套楼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胡彪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书

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9日
2026年1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胡彪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4年04月12日

注册编号：粤1412020202103407

聘用企业：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胡彪

签名日期：2026年5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7月21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1146

姓　　名：胡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04月12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17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9日　至 2027年09月1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好差评二维码

姓名：胡彪　　社保电脑号：807926037　　身份证号码：362[illegible]4　　类码：1

最近参保单位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22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2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3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4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5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6	20292274	16015.0	2562.4	1281.2	1	16015	800.75	320.3	1	16015	80.08	16015	160.15	16015	128.12	32.03
2025	07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08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09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10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11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5	12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611.0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1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2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3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2026	04	20292274	12220.0	1955.2	977.6	1	12220	733.2	244.4	1	12220	61.1	12220	122.2	12220	97.76	24.44
合计				34926.4	17463.2			11403.3	4365.8			1091.48		2182.9		1746.32	436.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3a5488a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居民医疗保险医保，“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居民（含少儿/学生）医疗保险不在本清单。

6.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92274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5月19日　　打印日期：2026年5月19日

4.2.项目经理业绩-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DGGW-2021-03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双方：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甲方）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

签署日期：2021 年 8 月 5 日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项目代码 2020-441900-70-03-089396。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本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46396 平方米，建筑总建筑面积约为 21.21 万平方米，地下二层，地上最大层数为 33 层，共 10 栋住宅塔楼、2 栋商业配套楼及 1 栋配电房，最大建筑高度为 99.55 米，地下室设置人防，建筑结构类型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6.工程承包范围：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按招标图纸（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建筑工程、门窗工程、幕墙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粗装修工程、公区精装修工程、车库地坪、防火门、防火卷帘、入户门、强电工程、防雷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防排烟工程、排油烟工程、消防水工程、消防电工程、弱电预埋工程、气体灭火工程、室外管网工程、人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抗震支架工程、燃气工程、电梯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含有线电视及光纤入户）、充电桩工程、预留预埋工作及其他零星工程、配合其他由发包人单独发包的专业工程的现场施工等内容。

其中专业暂估价项目程包括：入户门、门窗工程（门窗、铝合金百叶、遮阳百叶、阳台玻璃栏杆、护窗栏杆）、幕墙工程、公区精装修工程、燃气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含有线电视及光纤入户）、电梯工程（含轿厢精装）、充电桩工程。

以上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文件，具体界面划分详见施工图纸及技术标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69 天（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或开工令为准，其中工期节点安排详见招标文件第九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 732,474,897.01 元（大写：柒亿叁仟贰佰肆拾柒万肆仟捌佰玖拾柒元零角壹分）。其中，合同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671,995,318.36 元（大写：陆亿柒仟壹佰玖拾玖万伍仟叁佰壹拾捌元叁角陆分）；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 60,479,578.65 元（大写：陆亿零肆佰柒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捌元陆角伍分）。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增值税价格，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叁拾玖万零陆佰叁拾伍元陆角贰分

(¥ 22,390,635.6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壹佰捌拾捌万玖仟贰佰陆拾陆元整 (¥ 101,889,266.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仟零柒拾肆万元整 (¥ 50,74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周向明 ，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号：粤144111219749 （注：项目经理即为承包人投标时满足招标文件项目负责人要求的项目负责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5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6 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900MA551X0D2M

地　址：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98248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账　号：5401 0078 8014 0000 1336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522701216250420B

地　址：南山区阳光科创中心 B 座 10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221567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36 0988 8666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户　名：

账　号：

开户银行：

项目负责人变更资料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通知书

GD-C1-31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桂湾府1～6号住宅楼，7号配套、住宅楼，8号住宅楼，9号配套、住宅楼，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11号商业楼，12号商业、配套楼，13号配电房，14号地下室

致：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因工作需要，对本项目有关人员作如下变更（调整）；现通知贵方，以便今后开展工作。

附件：变更（调整）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 年 5 月 31 日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变更（调整）前	周向明	按合同履行项目经理职责	项目经理	
变更（调整）后	胡彪	按合同履行项目经理职责	项目经理	

GD-C1-3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0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1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4616.56平方米	合同价格	4413.026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1;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1;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09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2号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5241.84平方米	合同价格	4501.434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2;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2;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3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4617.84平方米	合同价格	4413.026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3;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3;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4号住宅楼（剪力墙30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4757.08平方米	合同价格	4484.457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4;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4;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5号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2528.32平方米	合同价格	3737.829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5;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5;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6号住宅楼（剪力墙29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2384.28平方米	合同价格	3585.128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6;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6;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4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7号配套、住宅楼（剪力墙29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2384.32平方米	合同价格	3712.784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7;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7;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8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4091.76平方米	合同价格	4224.983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8;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8;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6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9号配套、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4695.57平方米	合同价格	4413.749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09;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09;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7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4136.2平方米	合同价格	4292.462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10;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10;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11号商业楼（框架（钢结构）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287.49平方米	合同价格	632.866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11;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11;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19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12号商业、配套楼（框架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1278.29平方米	合同价格	497.97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12;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12;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2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13号配电房（框架1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256.76平方米	合同价格	98.518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13;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13;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89396　　**编号** 441900202110222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桂湾府14号地下室（框架0（2）层1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68606.4平方米	合同价格	30239.619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克仁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伟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彪	总监理工程师	万运贵
合同工期	从2021-07-24 至 2023-12-1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TX-2021-032-14;质量监督注册号:ZJ-TX-2021-032-14;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version: 3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1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验收日期：2014 年 9 月 30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1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616.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13.026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3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0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4年9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04年9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4年9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4年9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4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2号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验收日期：2018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2号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5241.84平方米	工程造价	4501.43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0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9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2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09年9月30日	2009年9月30日	2009年9月30日	2009年9月30日	2009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3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验收日期：2019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3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617.84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13.02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3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3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王宝珍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4号住宅楼（剪力墙30层1幢）

验收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4号住宅楼（剪力墙30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757.08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84.45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0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09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4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6年9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6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5号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验收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5号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2528.3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737.82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5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6号住宅楼（剪力墙29层1幢）

验收日期：2024 年 7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6号住宅楼（剪力墙29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2384.28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85.12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9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6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7号配套、住宅楼（剪力墙29层1幢）

验收日期：2024 年 7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7号配套、住宅楼（剪力墙29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2384.3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712.78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9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419002021102214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24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7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王宝珍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7月24日	2019年7月24日	2019年7月24日	2019年7月24日	2019年7月24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8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验收日期：2024 年 9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8号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091.76平方米	工程造价	4224.98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8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2014年9月30日	2014年9月30日	2014年9月30日	2014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9号配套、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验收日期：2014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9号配套、住宅楼（剪力墙33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695.57平方米	工程造价	4413.74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09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验收日期：2019 年 11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剪力墙32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4136.2平方米	工程造价	4292.46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2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1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10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王宝珍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1月2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11号商业楼（框架（钢结构）2层1幢）

验收日期：2015 年 7 月 3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11号商业楼（框架（钢结构）2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2287.49平方米	工程造价	632.86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钢结构 （框架）钢结构	层数	地上：2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21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1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11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李锦钗、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7月3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12号商业、配套楼（框架2层1幢）

验收日期：2014 年 11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12号商业、配套楼（框架2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1278.29平方米	工程造价	497.9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1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02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12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东莞巨通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13号配电房（框架1层1幢）

验收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13号配电房（框架1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256.76平方米	工程造价	98.5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2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9 月 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13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钟俊	林伟、万运贵、胡彪、李克仁、黄鑫、任明爱、仲飞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钟俊	林伟、万运贵、胡彪、李克仁、吴楚明、张强、 陈德智、马文高
工程质控资料	钟俊	林伟、万运贵、胡彪、李克仁、黄鑫、马文高、任明爱、吴楚明、张强、 陈德智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GD-E1-914/5

桂湾府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桂湾府14号地下室（框架0（2）层1幢）

验收日期：2019 年 11 月 11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桂湾府14号地下室（框架0（2）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大坪社区与田心社区交界处	建筑面积	68606.4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239.61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10222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21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202114046-14		
建设单位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一超、钟俊
副组长	万运贵、林伟、李文龙、胡彪、李克仁
组员	黄一达、唐瑜亮、戴昱、陈立、龙俊、陶安、韩刚强、黄建国、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陈德智、任明爱、仲飞翔、张强、吴楚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俊	黄一达、陈立、戴昱、陶安、黄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韩刚强	马文高、张强、吴楚明、陈德智
工程质控资料	唐瑜亮	肖玉婷、黄鑫、马文高、王兵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合格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刘一超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部长	
2	钟俊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唐瑜亮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	戴昱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5	陈立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6	黄一达	东莞市桂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7	李文龙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	龙俊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9	陶安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10	韩刚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1	黄建国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12	肖玉婷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13	万运贵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4	黄鑫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马文高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王宝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17	林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任明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19	仲飞翔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20	吴楚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21	张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22	陈德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23	李克仁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4	卢志权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25	胡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6	王兵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27	江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28	高向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29	林静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29	刘兆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30	樊文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各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监督站、东莞市塘厦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

GD-E1-914/6

项目经理业绩获奖情况

（1）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桂湾府1~6号住宅楼，7号配套、住宅楼，8号住宅楼，9号配套、住宅楼，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11号商业楼，12号商业、配套楼，13号配电房，14号地下室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644A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2）2022 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证　书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桂湾府1~6号住宅楼，7号配套、住宅楼，8号住宅楼，9号配套、住宅楼，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11号商业楼，12号商业、配套楼，13号配电房、14号地下室（含基础工程）”工程项目，荣获2022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3）2022 年东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东莞市建筑业协会

CIA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的桂湾府1~6号住宅楼，7号配套、住宅楼，8号住宅楼，9号配套、住宅楼，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11号商业楼，12号商业、配套楼，13号配电房、14号地下室（含基础工程）工程荣获2022年

东莞市房屋市政工程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东莞市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4.3. 项目经理个人获奖情况

（1）担任建造师的桂湾府施工总承包项目获得 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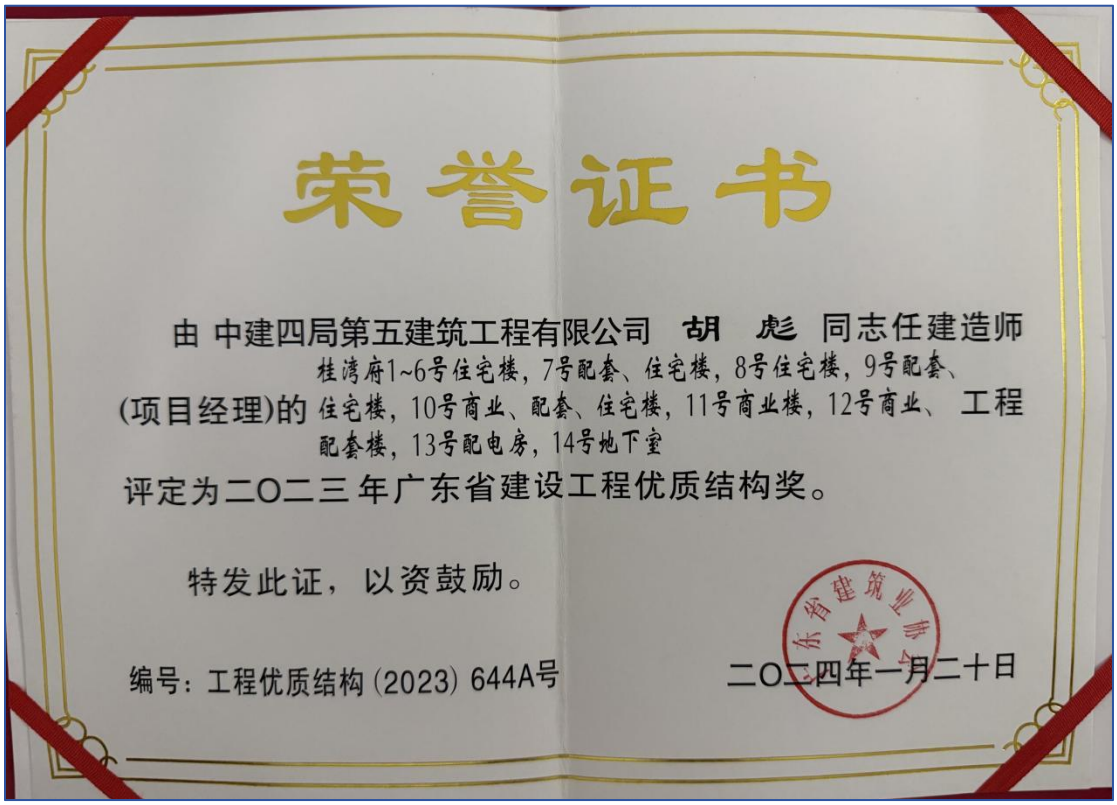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由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胡 彪 同志任建造师
(项目经理)的 桂湾府1~6号住宅楼，7号配套、住宅楼，8号住宅楼，9号配套、住宅楼，10号商业、配套、住宅楼，11号商业楼，12号商业、配套楼，13号配电房，14号地下室 工程
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工程优质结构(2023) 644A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2）中建四局交通公司 2025 年度优秀项目经理

5.企业业绩情况

5.1.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2024/12/27 16:31 登记通知书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805259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注: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https://amr.sz.gov.cn/aicmerout/jsp/gcloud/giapbase/industry/aicmer/wenshu/registernotice.jsp?regino=22410805259 1/1

5.2.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获奖情况	备注
1	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 1 栋、5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一期总建筑面积 266776.16 平方米；包含 5 栋高层公共建筑	137738.66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广东深圳	2024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在建
2	广翰罗素外籍人员子女(广州)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 108087 平方米	10050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广东广州	/	
3	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约 75185.19 平方米	56230.97	2024 年 02 月 09 日	广东深圳	2025 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在建
4	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总建筑面积 55412 平方米	25589.41	2024 年 12 月 06 日	广东深圳	/	在建
5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总建筑面积 30082 平方米	18449.01	2023 年 09 月 04 日	广东深圳	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竣工
6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建筑面积 1034680 平方米	226213.64	2019 年 8 月 2 日	广东深圳	2023 年第十五届广东钢结构金奖“粤钢奖”（施工类）；2021 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2023 年第一批工程建设项目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结果三星项目	已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竣工
7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13 号厂房，23~34 号科研楼，地下室 03 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为 412550.02 平方米	101186.99	2021 年 9 月 22 日	广东深圳	2023 年第一批工程建设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结果一星项目；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已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竣工
8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面积 16321.57 平方米	10961.67	2021 年 12 月 3 日	广东深圳	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优秀项目”；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已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竣工

5.2.1.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 1 栋、5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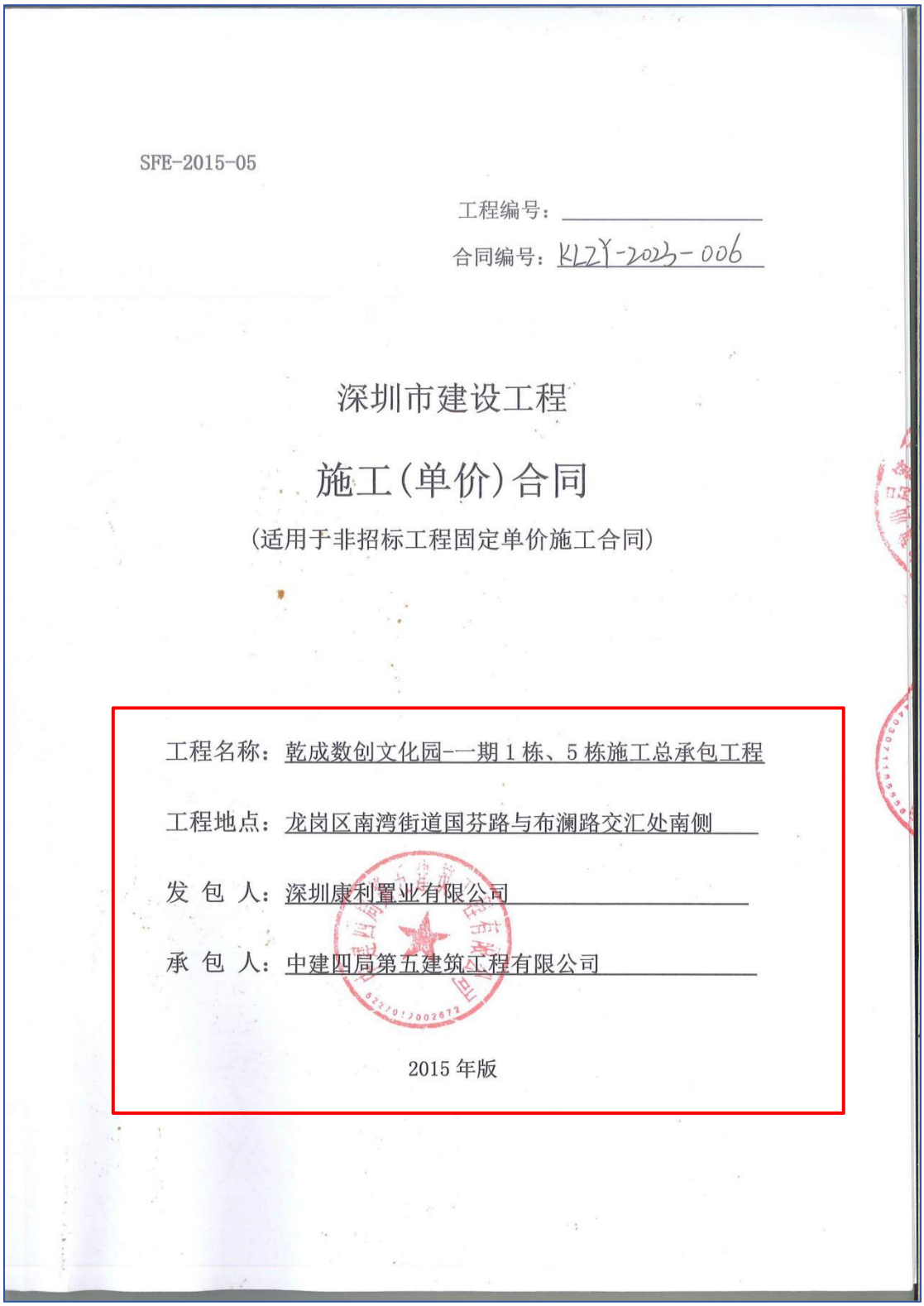

SFE-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KLZY-2023-00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 1 栋、5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南湾街道国芬路与布澜路交汇处南侧

发 包 人：深圳康利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康利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乾成数创文化园一一期 1 栋、5 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南湾街道国芬路与布澜路交汇处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13 号，地块北侧为国芬路，南侧香澜路，西侧香叶东路，东侧布澜路。基地总用地面积 41606.71 平方米，项目设规定容积率 6.0，总建筑面积 397009.76 平方米，分 2 期开发，一期总建筑面积 266776.16 平方米。

其中一期：本项目包含 5 栋高层公共建筑，1 栋一单元 32 层高层建筑，建筑高度 152.95 米，1 栋二单元 19 高层建筑，建筑高度 99.85 米，半地下室和 1~2F 为商业，三层为架空层的高层公共建筑；5 栋一单元 24 层高层建筑，建筑高度 98.65 米，5 栋二单元 24 层高层建筑，建筑高度 99.35 米，1~2F 为公共配套和商业的高层公共建筑。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建筑工程：基础工程（不含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二次结构拆改、二次结构及其预留预埋、幕墙预埋件、砌筑工程、屋面工程（含隔热）、保温工程、防水工程（含地下室、卫生间、屋面等部位）、室内初装修工程（含疏散楼梯栏杆及扶手）、外墙饰面工程、栏杆工程、钢楼梯及钢爬梯等金属结构工程、防火门（防火卷帘门，楼梯间、电、水、设备房及公区等防火门）、白蚁防治。

（2）、安装工程：防雷工程，人防工程，预留孔洞及槽、混凝土结构预埋（包括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空调系统、弱电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及天然气工程等专业工程的预留预埋，地下室预留预埋及±0.00 以上孔洞及槽预留），电梯机房承重钢梁、爬梯、除设备外的承重墩。

（3）、配套工程：化粪池、雨水回收池、室外给排水、室外的消防道路、各类设备基础、配套用房、影响室外工程的支撑结构破除、地下室回填土、管沟回填土、挡土墙等土建工程，红线外安全防护通道。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54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规范要求，不低于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确保工程验收一次性通过。

。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工程采用费率模式。暂定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亿柒仟柒佰叁拾捌万陆仟陆佰元整(¥1,377,386,600 元)，不含税金额：¥1,263,657,431.19 元，增值税税金：¥113,729,168.81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44250100003600002418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⑷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⑸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⑹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⑺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⑻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⑼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0 月 19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

发包人：深圳康利置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2023年10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69770964E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平吉大道66号康利城1号、2号1号楼2107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1216250420B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项目获奖情况

（1）2024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荣誉证书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乾成数创文化园一一期1栋、5栋 工程，荣获二〇二四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4A-164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

5.2.2.广翰罗素外籍人员子女(广州)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广翰罗素外籍人员子女（广州）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发 包 人：广州番禺迷多妮制衣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广州番禺迷多妮制衣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翰罗素外籍人员子女（广州）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广翰罗素外籍人员子女（广州）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南沙区东涌镇南沙大道南519号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4.1工程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为29384.92平方米，建筑面积108087㎡，计容建筑面积88089㎡，办学规模54个教学班，预计容纳1600人。校园建筑以中轴文化长廊为载体，串联起各功能组团，架空平台、院落、半开放空间，形成各种灵活的空间组合，包括欧式教育综合体、超宽中轴文化长廊学习街、开放式中央图书馆、STEAM 创新学习中心、分散化多元学习中心、中外文化体验馆等。

4.2承包范围：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工程管理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建筑物拆除工程、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砌体抹灰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保温工程、水电、暖通、设备安装调试、园林绿化工程、门窗工程等图纸内所有工程及空间布置所需的基础及配套设施采购等，验收合格达到使用条件。

4.3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5.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6. 待本项目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根据最终确认的施工图纸，按照《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广东省安装工程定额(2018年)等广东省相关定额计价及取费形成施工图预算，综合单价按《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年)》、《广

东省安装工程定额(2018年)等广东省相关定额下浮2%计价，人工费、材料及机械台班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价格信息文件中的价格信息；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由合同双方通过市场调查取得市场价格并结合承包人报价浮动率下浮确定；作为计量和结算的依据；建安费结算原则以合同约定为准。

7.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协助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理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和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协助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__550__个日历天内完工，以开工令要求开工日期起算。

计划开工日期：__2024__年__12__月__12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6__年__6__月__15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要求日期为准。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2. 签约合同总价暂定为__1005000000.00__元，大写：__壹拾亿零伍佰万元整__，税率为9%，不含税价为__922018348.62__元，大写：__玖亿贰仟贰佰零壹万捌仟叁佰肆拾捌元陆角贰分__。实际价格以甲乙双方最终核算确认的金额为准。

■最终结算详见专用条款。

3. 本合同价格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单位名称：__广州番禺迷多妮制衣有限公司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718185980Y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令第724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粤人社规〔2018〕14号）、《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号）等文件规定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通过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依法按时足额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工资个人账户，并按月将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报发包人备案。承包人应当建立用工管理台账，真实、准确记录工人名册、劳动合同、劳务合同、工程进度、工时、劳务承包款和工人工资支付情况等信息，并保存两年以上备查。

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内容：承包人、发包人须按照《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建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及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352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等文件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粤建规范〔2018〕1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 专用合同条款；
4. 通用合同条款；
5.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6. 合同附件；
7. 承包人的澄清、承诺文件；
8. 承包人的资料文件；
9.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双方同意先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就此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应在接到发包人书面说明之日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承包人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双方协商不成的情况下，双方同意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及时足额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 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做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 2024.10.31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一式 4 份，各方各执 2 份，副本一式 8 份，各方各执 4 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番禺迷多妮制衣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经办人：

地址：

联系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银行账号：034156201101000

行号：301100000082

5.2.3.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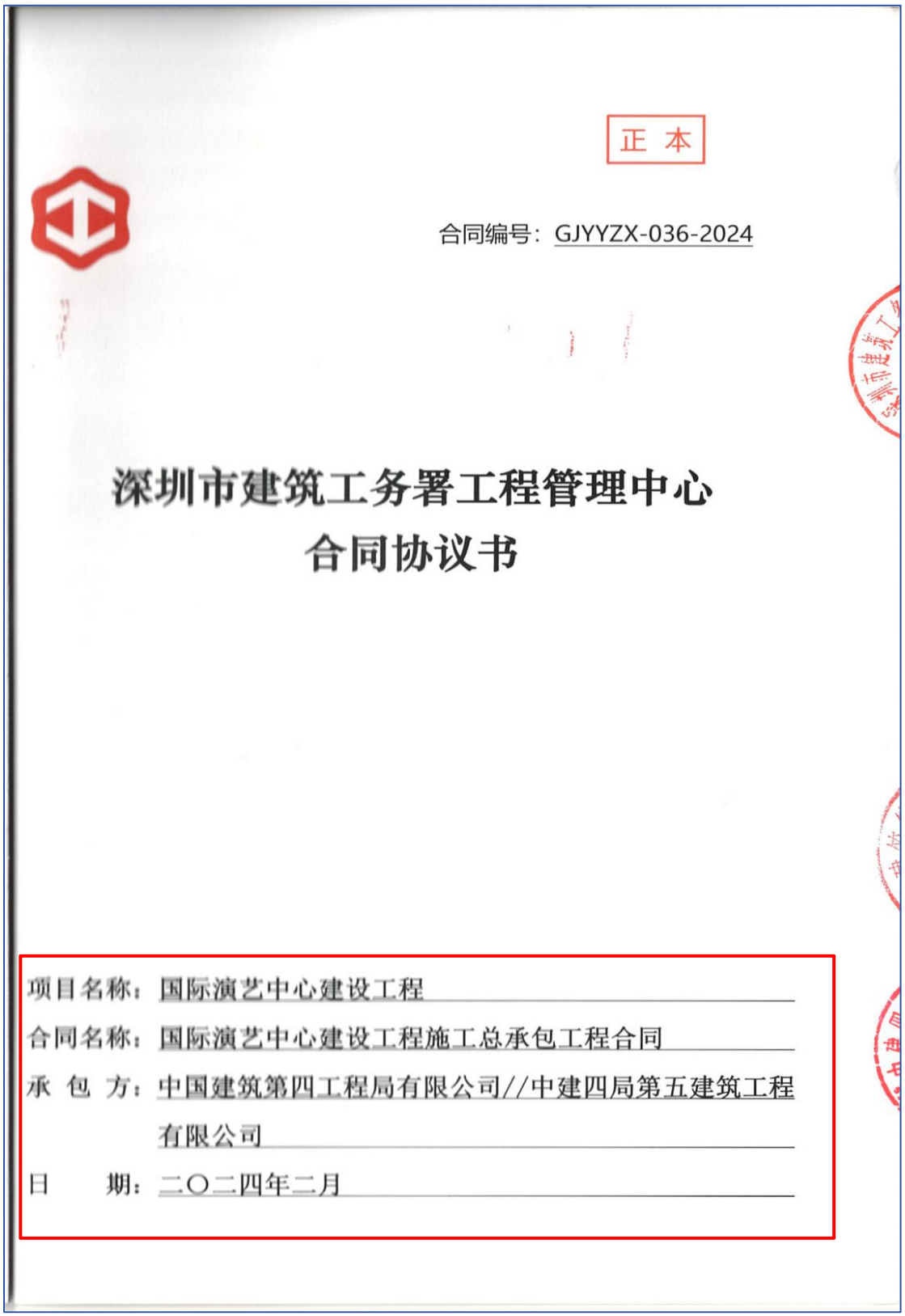

正 本

合同编号：GJYYZX-036-2024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承 包 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二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何海军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5656

本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 1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深南大道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普通装修装饰工程、通风空调、给排水、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室外附属工程；其他：供用电工程、人防工程、幕墙视觉展示工程、交付前所有室外接驳、发包人临时设施及运维、抗震支吊架、BIM 技术应用、智慧工地、白蚁防治等工作。

结构形式：梦剧场隔振区采用混凝土剪力墙+钢桁架屋盖结构；梦空间隔振区采用剪力墙+钢结构屋盖；非隔振区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钢结构。最大跨度约 128 米，最大悬挑约 10 米；地下室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 / 幢：/

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 75185.1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1169.5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4015.63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图纸中标明的及工程量清单内所示的全部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工程（含钢结构工程）、屋面工程、普通装修装饰工程（不含幕墙）、厨房工程（不含厨具设

备）、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收集处理回用系统）、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幕墙视觉展示工程、弹簧隔振器、抗震球铰支座、粘滞阻尼器、TMD 减振器、销轴、关节轴承、智能化工程（桥架及管道预留预埋）、舞台工艺（预埋件部分）、室外工程、光伏发电系统、幕墙工程结构预埋部分，变配电工程、抗震支架、充电桩、白蚁防治等；人防工程、防雷检测、BIM 技术应用、智慧工地、交付前所有室外接驳、发包人临时设施及运维、融合通讯服务采购、瓷砖、防火门、钢质门、木门、铝合金门窗、铝天花、开关插座、室内灯具、PVC 卷材地板、橡胶地板（均质卷材）、变压器、外墙涂料、封闭母线、低压配电柜等工作。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109（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 年 / 月 / 日完成 /（如有）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争创“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伍亿陆仟贰佰叁拾万玖仟陆佰柒拾伍元肆角肆分（¥ 562309675.4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玖拾肆万肆仟叁佰捌拾肆元玖角贰分（¥ 15944384.9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 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万元整 （¥ 3400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叁佰捌拾万元整 （¥ 38000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__/__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15 %即 7867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 %【通常可设置为 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 97%，留下 3%的保修金。

3、 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3600002418-0122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十二__份，正本__二__份，发包人__一__份，承包人__一__份，副本__十__份，发包人__六__份，承包人__四__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2024__年__2__月__9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__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公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石连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20-38119600//0755-86963110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	账号：03430920110100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00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联合体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国际演艺中心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⑴联合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合同）承包范围内主要施工内容、全过程项目管理等相关工作；

⑵联合体成员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合同）承包范围内部分施工内容，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所支付的相应工程价款，缴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相关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邮编：510630　　联系电话：020-38119600　　传真：020-38119700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6963110　　传真：0755-86667193

项目获奖情况

深圳建筑业协会文件

深建协字〔2025〕40号

关于2025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表彰决定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选办法》，我会组织了2025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评选工作。经过对企业申报的152个项目的初审，专家组现场检查、复查，经深圳建筑业协会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工作委员会审定并网上公示，共有128个项目被评为2025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现公布名单，予以表彰。

荣誉证书制作完毕后，企业可登录协会会员账户，查看或下载证书。

附件：2025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

良工地表彰名单

深圳建筑业协会

深圳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025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表彰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建筑工程							
宝安区							
1	安岭雅居（不含桩基）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范林飞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赵效琼	55933
2	宝安区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活动教育基地新建工程项目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王攀朝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高科	40091
3	轨道交通12号线机场东车辆段上盖M0安置房项目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钟贵冲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杨永恒	117632
4	汇和苑（不含桩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李建兵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李谷良	52899
5	空港航食配餐楼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饶小春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王德元	9374
6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含剩余基础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江澜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陈辉	321212
7	深创群大厦（不含桩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周庆峰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周红五	97306
8	深圳市人民医院宝安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主体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周锦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徐辉	30703
福田区							
1	安托山16-03地块上盖保障房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冯毅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卢国喜	40357
2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杨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覃春雷	126256
3	福田区南园街道福萃苑施工总承包工程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区建工建设有限公司	李佳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廖军林	411929
4	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李乐乐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沈俊杰	94400
5	国际演艺中心建设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何海军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杨立群	75185
6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01-02地块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吴家俊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颜学锋	134558
7	环湾广场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刘鹏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朱振飞	375825
8	环湾商务大厦（一期）施工总承包工程/环湾商务大厦（二期）主体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张凯华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田本生	348500
9	深圳中核集团有限公司景田片区B201-0070宗地项目主体工程	中核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刘鑫		中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尚宏勋	36927
光明区							

5.2.4.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育才三中改扩建工程项目（代建）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36214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拟改扩建为 48 班初中学校（原 36 个班），改造后总建筑面积 55412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拆除现有体育馆 1051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43157 平方米，其中新建两层地下室建筑面积 20114 平方米；新建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 22354 平方米，教师宿舍改造新增建筑面积 689 平方米；保留教学综合楼、教师宿舍改造新增建筑面积 12255 平方米。本项目可研批复投资为 3903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163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732 万元，预备费 1769 万元，代建管理费 1114 万元，开办费 780 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桩基础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园建工程、防水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及幕墙工程、人防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等工程。

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2.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3.其他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9 天。（工期组成说明：①扩建工程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3 月 15 日，计划工期 850 天；②原教学楼不涉及功能调整的教室、办公室改造计划于 2025 年、2026 年暑期进行；③原教学楼涉及功能调整、宿舍楼（含厨房）需腾挪后改扩建，计划开工日期 2027 年 3 月 16 日，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7 年 8 月 20 日，计划工期 159 天）

本工程的开工日期和竣工日期为暂定日期，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以实际时间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__二__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伍佰捌拾玖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伍角柒分(¥255894142.57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伍万陆仟贰佰叁拾柒元肆角贰分 (¥8356237.42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 (¥ 80000.00 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玖拾陆万伍仟元整 (¥13965000.00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5.8%。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黄华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高级、一级	202380802O、粤144201720174148 3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姜杨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11046988	工程造价管理
3	生产副经理	周游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JZ-2016067	工民建
4	BIM负责人	刘英	/	BIM证	/	20010010230231 36	土木工程
5	安全负责人	李涛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安全考核C证	中级	20181003352000015 3、粤建安C3(2020)0011551	建筑施工安全
6	质量负责人	郝帅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C2341137	土木工程
7	商务经理	黄凤鲜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造]112044000043 10	土木建筑
8	机电经理	姜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370270	机电工程
9	质量工程师	赵志奇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2023)13040063	环境设计
10	安全员	房伟斌	/	安全考核C证	/	粤建安C3(2020)0011563	工程造价
11	安全员	陈鹏	/	安全考核C证	/	粤建安C3（2019）0041094	应用化工技术
12	安全员	程果	工程师	安全考核C证、职称证	中级	粤建安C3(2023)0014550、BJZ-2007045	工民建
13	土建工程师	田发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黔高19000530202 34	建筑工程管理
14	土建工程师	付汉宇	/	岗位证	/	A2347801	会计
15	土建工程师	李源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4840	工程管理
16	精装修工程师	游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4679	装饰

17	电气工程师	邓四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11051016	机电工程
18	暖通工程师	余顺强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JZ-212700	建筑工程
19	给排水工程师	杨兵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11040583	给水与排水
20	资料员	李娜娜	/	岗位证	/	M2040796	会计学
21	劳资专管员	赵冬梅	/	岗位证	/	E2340056	工程管理
22	测量主管	李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12040406	工程测量技术
23	测量工程师	邓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黔考中1810052961365	建筑工程管理
24	材料负责人	罗芳婷	/	岗位证	/	F2041167	金融学
25	机械设备负责人	周遵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Z-007827	土木工程
26	后勤人员	白荣雪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黔考中1930052960807	建筑工程管理
27	技术员	王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493234	建筑工程
28	造价工程师	李冰雪	/	岗位证	/	U1940047	工程管理
29	检验试验员	刘丽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初级	（2022）13040304、K2240795	地质工程
30	技术员	游安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JZ-230611	建筑工程
31	预算员	林静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中级	BZ-004263、中建124440163	工程管理

注：1.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于系统填报一致。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6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其中合同正本份数：贰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壹拾贰份，发包人保存伍份，承包人保存伍份，其它保存单位：保存贰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320959	91522701216250420B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云设计公社 B60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1001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石连君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夏源
电话：_____	电话：0755-86963110
传真：_____	传真：0755-86963110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5376457@qq.com

5.2.5.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合同关键页

正 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施工[2023]84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陈小红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522014201502737

本工程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公明街道下村社区思源路与富利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通过拆除重建教学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方式，将现状 24 班小学（1080 学位）拆除扩建为 30 班完全小学（1350 学位），新增小学 6 班/270 学位。项目占地面积 10815.34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3008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24591.5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21057.56，工程建设其他费 2362.95 万元，预备费 1171.03 万元。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主要为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满足项目相关功能必须的设备购置等以及其它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

具体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拆除改造部分、地上部分：教学及辅助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地下部分：基础工程、地下停车场等，室外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等；专业包括：拆除改造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外围护结构及装饰（含幕墙、门窗、雨蓬、栏杆等）、室内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弱电及智能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燃气、电梯、监控系统、标识系统、停车库及充

电桩、室外景观、泛光照明、市政管道、室外配套道路等。工作内容以发改部门批复概算内容、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终版施工图纸为准。具体以最终发改批复的概算内容、最终的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力，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注：本项目招标人将以固定价扣除检验试验费，并自行委托检测单位，具体详见施工合同专用条款）。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___ m^3 □石方：____/____ m^3 □运距：___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_m^2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mm/__根 设计桩长：_____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m^2 □冷负荷：___RT（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 m^2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___ m^2 □幕墙：____/____ m^2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 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_ m^2 □防水层面积：____/____m^2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管长：_____ m
■电气工程	□强电系统 □弱电系统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其他：
□建筑节能	□屋面节能工程 □外墙节能工程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抗震支架、雨水收集系统、虹吸雨水系统、热水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系统等
■拆改工程	□学校原建筑拆除 □管线迁改 □苗木迁移 □其他拆改		

（2）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_____万 m^2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_____ 万 m^2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 m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_____万 m^2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_____m 总长：_____m	□路灯工程	□ _____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DN_____mm 总长：_____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_____m^2
□水处理工程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m^3/d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m^3/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d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m^3/h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车站：_____ 座 □车辆段：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m^3/d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m^3/d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m^3/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m^3		

（3）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99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肆佰肆拾玖万零壹佰壹拾陆元壹角贰分（¥184490116.1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叁万捌仟陆佰柒拾玖元贰角贰分（¥5538679.22 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零壹仟伍佰伍拾玖元柒角捌分（¥ 201559.78 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柒万柒仟玖佰捌拾玖元零六分（¥10077989.06 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

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不可竞争费包括暂列金额、安全文明措施费、暂估价、工程保险费）。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4.87%。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补充合同条款；

6.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通用合同条款；

8.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7份，正本2份，发包人1份，承包人1份，副本15份，发包人12份，承包人3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9 月 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8-10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212532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1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667193

传　　真：0755-86667193

开 户 银 行：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766661271205

邮 政 编 码：518000

承　包　人：（公章）广东顺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产业园（一期）1#办公楼三层 3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8659870

传　　真：0755-8865987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3 年 9 月 4 日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6667193 传真：0755-86667193

分工内容：1.负责本项目总承包管理及提供建筑服务，统筹项目相关协调工作。2.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拆除改造工程。

联合体成员（盖章）：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明高新产业园观光路以南、邦凯路以西邦凯科技工业园（一期）1#办公楼三层3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8659870 传真：0755-88659870

分工内容：1.协助联合体牵头单位进行施工管理；2.作为深圳市光明区注册企业，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除拆除改造工程以外的全部施工工作；3.负责收取招标人依据合同支付的全部工程价款，并交纳相关合法税、费，并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工作。4.负责本项目除牵头单位实施以外的其他工作。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11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9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公明街道下村社区，思源路和富利路交叉口西南侧	建筑面积	29999㎡	工程造价	24591.54万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	层数	地上： 12 层		
	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322	监理许可证号	2024-0322		
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6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9 月 22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4】031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广东频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桑晋杰
副组长	张思琪、黄基权、周立新、莫荣、刘佳、王湘昀、郑勇芳
组员	龙翔、林志豪、赵帅、李晓飞、 魏启文、邹丽娟、王德祥、龚小龙、王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桑晋杰	龙翔、王湘昀、郑勇芳、林志豪、王德祥、龚小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莫荣	张思琪、刘佳、赵帅、李晓飞、魏启文、邹丽娟、王彬
工程质控资料	周立新	黄基权、王湘昀、郑勇芳、龙翔、刘佳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消防工程	合格	共 3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工程	合格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基和	区工务署	监听	中级	黄基和
2	梁崇斌	区工务署	项目主任	中级	梁崇斌
3	周红所	上海建科	总监专业	高级	周红所
4	梁荣	上海建科	项目总监	中级	梁荣
5	王挥	上海建科	驻项目经理	中级	王挥
6					
7					
8					
9	孙丰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孙丰
10					
11					
12	赵[illegible]	中建四局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	赵[illegible]
13	邓高芳	深圳市基尔卓(以马陵(深圳)都[illegible]项目	项目经理	中级	邓高芳
14					
15	王[illegible]伟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级	[illegible]
16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科学研究[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	[illegible]	中级	[illegible]
17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中级	[illegible]
18	[illegible]	深圳市[illegible]建科[illegible]改	[illegible]	中级	[illegible]
19	[illegible]	〃	[illegible]	中级	[illegible]
20	[illegible]	〃	监理	中级	[illegible]
21	[illegible]	〃	驻地	中级	[illegible]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及建设单位对本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设计完成情况，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管理资料完整性，有关安全、节能、环保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样检测数量及结果，现场观感质量情况等方面进行核查，一致认定：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实体已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及设计变更实施、设计变更手续完善，所含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等建设工程档案齐全完整、签章真实完备，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数量及结果符合要求；依据现行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验收小组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王湘昀
注册号：4400398_012
有效期至2025年1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项目获奖情况

（1）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文件

深建协字〔2024〕48 号

关于 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表彰决定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选办法》，我会组织了 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评选工作。经过对企业申报的 184 个项目的初审，专家组现场检查、复查，经深圳建筑业协会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工作委员会审定并网上公示，共有 141 个项目被评为 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现公布名单，予以表彰。

荣誉证书制作完毕后，企业可登录协会会员账户，查看或下载证书。

附件：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

良工地表彰名单

深圳建筑业协会

深圳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4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表彰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建筑工程							
宝安区							
1	德望府（不含桩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王永	/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赵群	240275
2	芙蓉科技大厦（不含桩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袁蕊强	/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汤华	49308
3	海岚居（不含桩基）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付端杰	/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周琦	35346
4	汇嘉产业大楼（不含桩基）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二局深圳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林锦庭	/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崔巍	57545
5	铭著坊二期二标段（3栋综合楼）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成巍	/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邓子修	102950
6	沙井街道步涌社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不含地基与基础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陈晨光	/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张钊	41715
7	沙井街道会展中心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不含桩基）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王西朝	/	上海同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黄波	81789
2	大鹏新区滨海健康产业园二期主体工程	深圳市天健建工有限公司	彭良躲	/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王世佼	87679
福田区							
1	福田区原车管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工程总承包主体工程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徐恺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向海	44564
2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B303-0063地块施工总承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晓康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李威华	212524
3	深圳市儿童医院科教综合楼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杜志虎	/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肖发	119541
4	深圳市民政康复中心A院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建华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许军跃	45611
5	竹香学校建设工程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龚伟	深圳市建匠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罗德志	30107
光明区							
1	A503-0107宗地1-5栋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泽平	/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杨国君	114898
2	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科学公馆项目一期（基础、主体）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熊泽光	/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唐运东	12693
3	光明区李松蓢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主体结构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张清坤	/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许晓权	64060
4	光明区新湖文体中心PPP项目-主体工程	中宏汇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刘洪亮	/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王志云	34525
5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周宇	/	/	/	39645
6	江东骏豪时代大厦主体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于立	/	深圳市众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黄平	69152
7	金硕臻府1栋主体工程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范伟明	/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董秦瑜	121076
8	明湖智谷产业园5栋主体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董自宁	/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唐耀	70890
9	明湖智谷产业园6栋至8栋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黄文	/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高杰	166699
10	瑞璟公馆项目主体工程(1-2栋)	深圳市越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李翀	/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建亮	63946
11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卢礼剑，叶子陈	/	/	/	135998
12	深圳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技术创新研究院建设工程（一 期）1-4栋项目主体工程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黄永平	/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大海	68353
13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主体工程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刘佳	/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莫荣	29999

5.2.6.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44030520170152002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创科路与打石一路交汇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合同文件格式

第一章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创科路与打石一路交汇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仙茶路西面，仙文北路南面，用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总建筑面积约 1034680 平方米，本次招标面积约 635751 平方米。项目由 1 栋 ABC 座、1 栋 D 座、1 栋 E 座、2 栋 AB 座、2 栋 C 座及地下室组成，地下室共三层,其中地下一层主要功能为商业，地下二层及地下三层为停车库及设备用房区。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此次土建总承包招标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工程、基坑支护及地基基础施工配合、主体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人防工程、BIM 综合、屋面工程、砌体工程、抹灰工程、预制墙板及预制楼梯工程、防水工程、外墙涂料工程，地上及地下室变形缝工程、市政道路工程、擦窗机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室外景观工程（含室外管网工程），PC 构件供货及安装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屋面、地下室、标准层等区域所有的设备基础工程，工程验收及交付、展示区及样板房工程，所有与发包人单独分包项目的预留预埋、土建收边、收口、配合等一切必要的相关工作等（本次招标工程范围包括除幕墙、机电安装、精装修、电梯等工程内容外所有工程内容）。具体以施工图、工程

量清单及合同条款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发包人因工程需要而增减的工作。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桥梁工程	□座	电力管道工程	□米
隧道工程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米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其它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19 年 7 月 1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签发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71 日历 天。

标准工期 日历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其中，主体完工时间（主体封顶）为开工后第 720 天，主体完工后，总包须牵头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备案工作。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鲁班奖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亿陆仟贰佰壹拾叁万陆仟叁佰柒拾贰元伍角壹分

（小写）：¥2262136372.51 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5.06%，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6667193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7666 6127 1205
邮 政 编 码：	

2019年08月02日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二标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二标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南山区西丽街道办兴科一街、仙茶路留仙洞总部基地六街坊	建筑面积	640317.16㎡	工程造价	22.62亿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柱+混凝土剪力墙/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层数：44/44/10/45/35	地上：42/42/8/42/32 层 地下：2/2/2/3/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 12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罗万泉
副组长	龚凯勋
组员	王和贵、梅忠敏、陈劲锷、李昊、王中华、姜煌、胡信、黄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万泉	王和贵、梅忠敏、陈劲锷、李昊、王中华、姜煌、陈兵、余佳楠、邹伟城、龙万金、林桂军、丁过房、吕振刚、郑则佳、刘飞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龚凯勋	王和贵、梅忠敏、陈劲锷、李昊、王中华、张益江、叶强、丘济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116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室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	主管工程师		
3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	工程师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6					
7					
8					
9					
1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1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2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高工	
13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14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15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16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7		建设监理院	副总		
18		建设集团	监测		
23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机电业务		
24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25		深圳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料员		
26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戎乃金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戎乃金
2	林楚早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林楚早
3	丁过房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丁过房
4	吕振刚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吕振刚
5	邹伟成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邹伟成
6	刘刚佳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水暖监理工程师		刘刚佳
7	刘志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刘志宇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位于南山区西丽街道办兴科一街、仙茶路留仙洞总部基地六街坊，1栋地上42层地下2层，建筑总高度为196.35米，主要结构形式为圆钢管混凝土柱+混凝土剪力墙；2栋地上42层地下2层，建筑总高度为147.30米，主要结构形式为部分框支剪力墙体系；4栋地上8层地下2层，建筑总高度为42.35米，主要结构形式为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局部钢结构）；5栋地上42层地下3层，建筑总高度为199.20米，主要结构形式为为圆钢管混凝土柱+混凝土剪力墙、6栋地上32层地下3层，建筑总高度为156.05米，主要结构形式为为圆钢管混凝土柱+混凝土剪力墙。该工程包括：前期工程、基坑支护及地基基础施工配合、主体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人防工程、BIM综合、屋面工程、砌体工程、抹灰工程、预制墙板及预制楼梯工程、防水工程、外墙涂料工程，地上及地下室变形缝工程、市政道路工程、擦窗机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室外景观工程(含室外管网工程),PC构件供货及安装工程、白蚁防治工程。该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各有关单位履行合同情况良好。工程建设符合国家建设程序。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评定：本工程的所有分部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观感质量验收均符合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时，建设各方主体及有关部门均认为工程质量安全可靠，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好，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1日	2024年12月1日	2024年12月1日	2024年12月1日	2024年12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张益江 粤1442006200805184(00) 建筑 2025.06.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中华 注册号 4401/6493 有效期 2025.09.06

* GD-E1-914/6 *

项目获奖情况

（1）2023 年第十五届广东钢结构金奖“粤钢奖”（施工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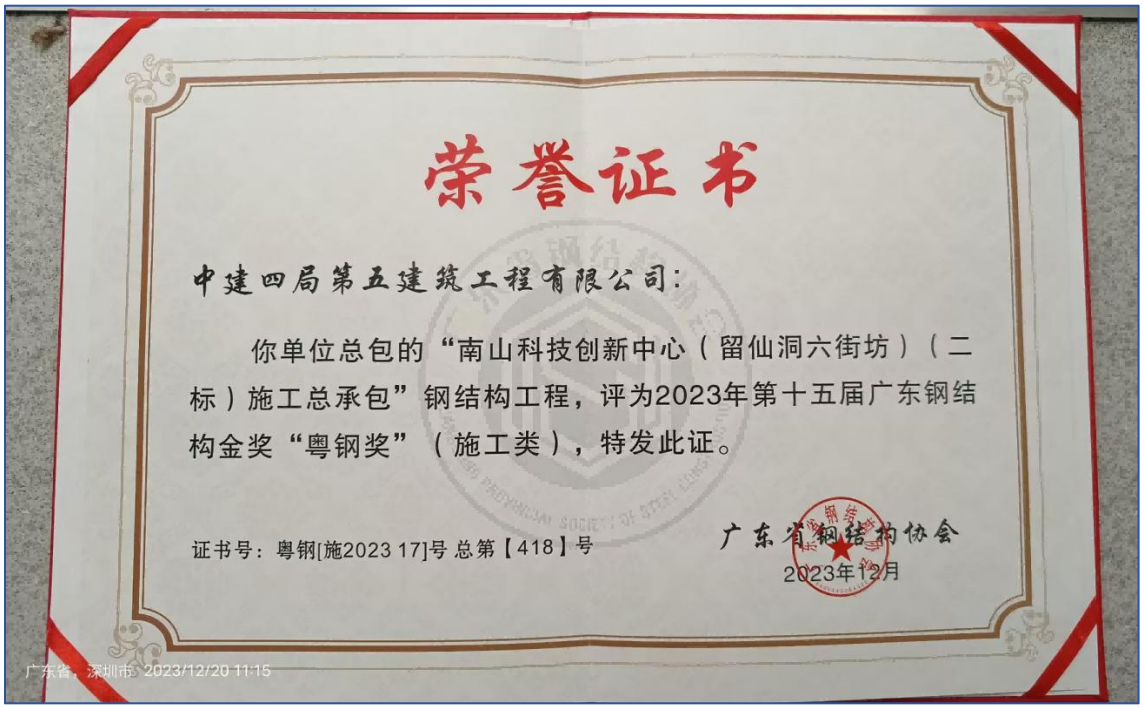

（2）2021 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附件

2021年下半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复评通过项目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工程名称	承建、参建单位	项目经理姓名	监理单位	总监姓名	标化工地
广州市 74 项						标化工地 72 项
1	广东电网生产调度中心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陈展红	广东创成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庆安	✓
2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一号线及同步实施工程总承包项目三分部土建工程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应战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钦亮	✓
3	白云湖车辆段地块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	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刘锦成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范辉明	✓
4	广州市轨道交通十三号线二期及同步实施工程土建工程十四区段凰岗停车场盖体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段宝杰	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木桂	✓
5	广州市白云沙亭岗新社区棚改项目（1¯6地块）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李景秋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姜昌立	✓

				限公司		
123	微众银行大厦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陈思			✓
124	华富村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晓冬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郭小周	✓
125	四期御景佳园主体及桩基础工程	深圳市鹏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谢金华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陈安顺	✓
126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赵鹏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许建华	✓
127	富通上舍	广东五华二建工程有限公司	张国伟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余铜生	✓
128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留仙洞六街坊）二标施工总承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胡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中华	✓
129	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VI标布心片区01-08地块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戴文彬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宗利伟	✓
130	原光明农场职工二期发展用地TFY23地块主体工程	深圳市华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刘新宇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陈文贵	✓
131	坪山区第三人民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赵思治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唐滋炎	✓
珠海市 22 项						**标化工地 22 项**
132	京师家园（二期B区）	天津天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胡永钢	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莫涛涛	✓

（3）2023 年第一批工程建设项目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结果三星项目

证书编号:SG202301040

CERTIFICATE

工程建设项目
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星级证书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
（留仙洞六街坊二标施工总承包项目）

承建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贡献人

张益江　张文远　杨昌顺
王仁宗　徐长勇　付　捷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6月28日

5.2.7.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13 号厂房，23~34 号科研楼，地下室 03 施工总承包

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13 号厂房，23~34 号科研楼，地下室 03 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13 号厂房，23~34 号科研楼，地下室 03 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9-441900-75-03-074358。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1）土（石）方及基坑工程；（2）基础工程；（3）土建工程；（4）建筑装饰工程；（5）建筑安装工程；（6）室外管网、道路工程（7）消防工程；（8）人防工程；（9）幕墙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1）土（石）方及基坑工程；（2）基础工程；

（3）土建工程；（4）建筑装饰工程；（5）建筑安装工程；（6）室外管网、道路工程（7）消防工程；（8）人防工程；（9）幕墙工程等。

7.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412550.02 平方米，基坑面积 69934.68 平方米，建筑最大跨度：12.4 米

各建筑单体面积明细如下表：

建筑单体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米)	层数	建筑高度
11 号厂房	169309.77	18	99.95
13 号厂房	132439.09	18	99.95
23 号科研楼	3202.11	4	20.8
24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25 号科研楼	3031.61	4	21.1
26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27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28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29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30 号科研楼	3202.11	4	20.8
31 号科研楼	3202.11	4	20.8
32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33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34 号科研楼	2892.74	4	20.8

地下室 03	75021.3	1	

8.以上承包范围中，发包人有权对土（石）方及基坑工程、基础工程、室外管网、道路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幕墙工程等进行专业分包。

二、合同工期

1、项目总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1__年__9__月__1__日（计划开工日期与发包人或监理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的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3__年__11__月__11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800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基坑及基础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1__年__9__月__1__日（计划开工日期与发包人或监理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的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1__年__12__月__30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122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壹仟壹佰捌拾陆万玖仟捌佰柒拾元壹角（¥1011869870.1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零陆万玖仟陆佰陆拾叁元叁角贰分（¥17069663.3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基坑及基础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仟伍佰伍拾陆万伍仟壹佰贰拾叁元捌角叁分（¥75565123.83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包括土石方、幕墙、消防、人防工程）：

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伍佰零壹万壹仟壹佰肆拾陆元陆角伍分（¥245011146.65 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益江（粤 144060805184）。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怡安中路天安数码城 T5、N16 栋京东赋能中心三楼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于当天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MA4X6UPE2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金鹏路 19 号 1 栋 311 室

邮政编码：523690

法定代表人：郑耀南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69-86806666-1394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凤岗支行

账　号：2010029309200315076

组织机构代码：21625042-0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 A 座 10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石连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667193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账　号：44250100003609888666

竣工验收证明资料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1号厂房（框架-剪力墙18层1幢）

验收日期：2023 年 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1号厂房（框架-剪力墙18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169584.3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3146.5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070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2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强 粤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3号厂房（框架-剪力墙18层1幢）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3号厂房（框架-剪力墙18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133305.16平方米	工程造价	18222.5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070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3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强 粤111201720185462 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深圳市[illegible]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3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3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3202.9平方米	工程造价	434.0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1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巫立民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沈俊丽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王湘源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凌辉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唐城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邓文骏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吴锦良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颜建元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4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4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26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5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 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5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5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3005.93平方米	工程造价	410.95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6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6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 年 12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6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4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7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强 粤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7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2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7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8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邓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 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业印章
周 强
粤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B9
有效期2024.05.2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8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8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26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6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9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 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章
周 强
粤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9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29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26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10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0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 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0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3200.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434.0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11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 强
粤111201720185462 7(00)
建 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 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证书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1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1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3200.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434.0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0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12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 强
粤111201720185462 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2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1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13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印章 周强 第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王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鄞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3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3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26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1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14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 强
粤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 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广东省东莞市邦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4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34号科研楼（框架4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2887.1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2.12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291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15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 强
粤111201720185462 7(00)
建 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 立
注册号： 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地下室03（框架0（1）层1幢）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地下室03（框架0（1）层1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	建筑面积	71030.09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998.705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2040710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2122034-04		
建设单位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骏达电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伟
副组长	雷江林、王立、刘孟超、周强
组员	巫立民、张星卫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巫立民	杨炎、胡文迪、李子豪、谢恩、吴训和、唐城、邓文骏、栾文飞、陈琳、时圣亮、王湘源、凌辉、刘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星卫	吴锦良、颜建元、宋丽斌
工程质控资料	沈俊丽	黄磊、廖梅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熊伟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巫立民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张星卫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4	沈俊丽	广东京东都市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雷江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6	刘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7	宋丽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8	黄磊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9	王立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刘孟超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2	周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一级建造师	
13	杨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4	马帅领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15	时圣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6	王湘源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7	凌辉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18	廖梅娟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胡文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0	李子豪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21	谢恩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2	吴训和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3	唐城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4	邓文骏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5	栾文飞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6	陈琳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27	吴锦良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28	颜建元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凤岗镇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孟超
注册号：4407428-010
有效期：至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周强
粤1112017201854627(00)
建筑
2024.10.17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王立
注册号：13021-AY004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雷江林
注册号44024589
有效期2024.06.23
东莞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GD-E1-914/6

项目获奖情况

（1）2023 年第一批工程建设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结果一星项目

证书编号:SG202301168

CERTIFICATE

工程建设项目
绿色建造施工水平评价星级证书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13号厂房，23-34号科研楼，地下室03

承建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贡献人

周 强 杨 炎 胡文迪
李子豪 杨允彪 皮明鸿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6月28日

（2）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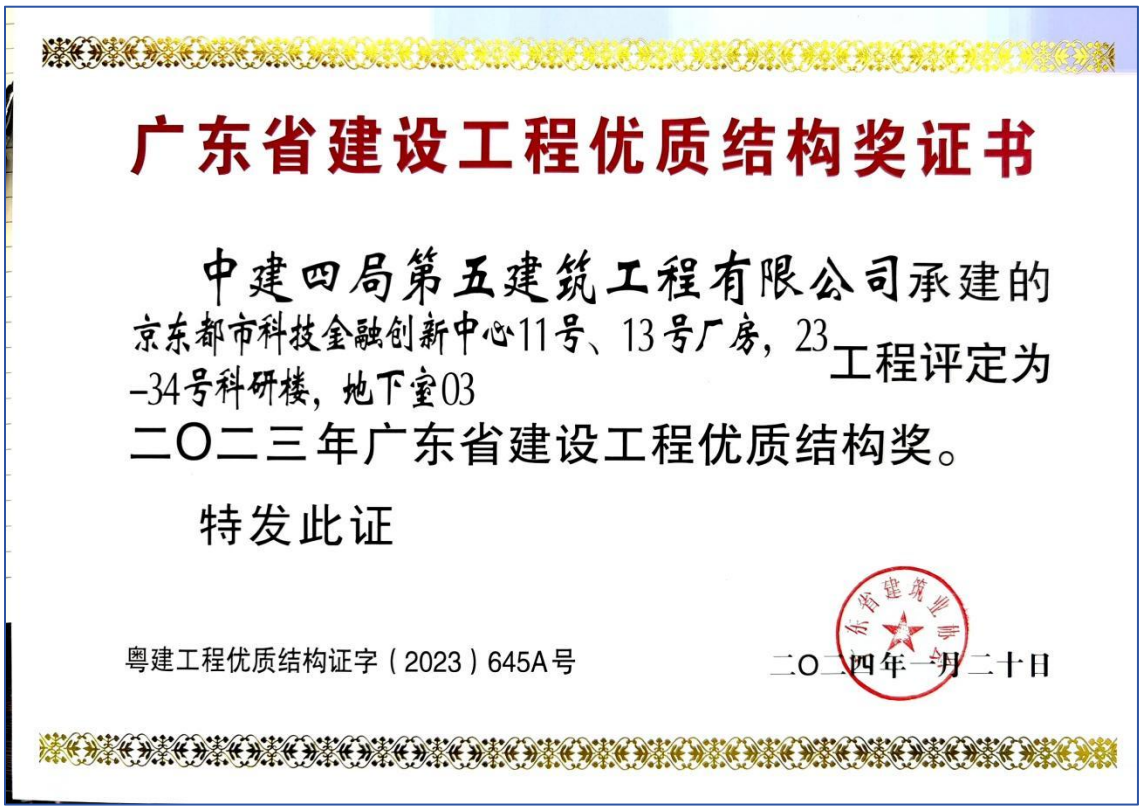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1号、13号厂房，23-34号科研楼，地下室03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645A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5.2.8.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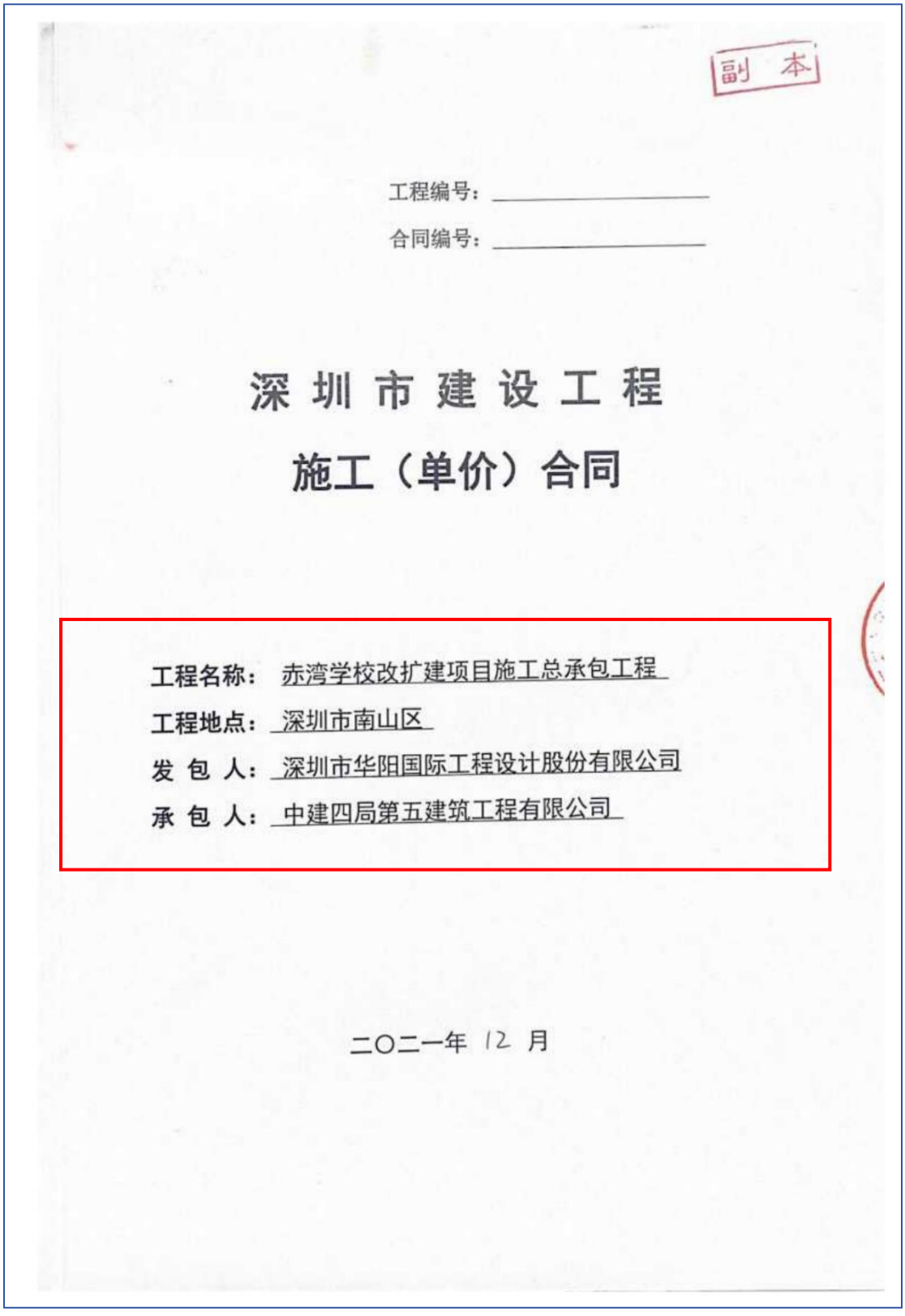

副 本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少帝路与祥湾区路交汇处东南侧赤湾学校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半岛最南端，北倚雄伟的南山，南瞰浩瀚的南海。北侧及西侧均邻住宅小区，处于2号线地铁——赤湾站500m核心辐射范围内，且临近赤湾总站公交站，交通网络发达，地理位置优越，周边开发较为成熟。本项目南侧为规划绿地；西临祥湾路，西侧、北侧为在建住宅区；东侧为山崖。本项目属于蛇口南及赤湾片区，地块编号03-02-06，项目改扩建前建设用地面积14998.06㎡，总建筑面积16321.57㎡。项目改扩建后建设用地面积20896.65㎡，扩建建筑面积21671.34㎡。

拟建建（构）筑物为：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的措施。具体承包范围包括合同图纸、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要求承包人履行的任务和工作，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老校区改造翻新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变配

电工程、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抗震支架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人防工程、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燃气工程、水土保持及监测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标志标识工程、停车划线工程、充电桩工程、临时设施工程搭建及拆除、体育工艺工程、厨房装修工程、白蚁防治工程、主体防雷工程、地坪工程、节能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为实现工程的各种报建手续的办理、工程检测及项目验收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若招标清单与工程招标图纸不一致时，以工程招标图纸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砌体工程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厨房排油烟系统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 园林景观工程、绿化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米）		
☑其他：老校区改造翻新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变配电工程、电梯工程、抗震支架工程、人防工程、水土保持及监测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标志标识工程、停车划线工程、充电桩工程、临时设施工程搭建及拆除、体育工艺工程、厨房装修工程、白蚁防治工程、主体防雷工程、地坪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等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1 年 12 月 5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476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_

本工程绿色建筑目标：达到国家绿色建筑二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_壹亿零玖佰陆拾壹万陆仟柒佰壹拾壹元玖角肆分_（¥_109616711.94_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贰佰伍拾伍万零陆佰柒拾肆元伍角陆分_（¥_2550674.56_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陆万元整_（¥_60000.00_元）；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陆佰万元整_（¥_6000000.00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中国银行梅林支行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757570905877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2618

邮政编码：518801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话：0755-827123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行深圳福强支行

账号：81648089931000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新路阳光科创中心一期A座10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话：0755-8696311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账号：03404201101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4年8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少帝路与祥湾区路交汇处东南侧赤湾学校内	建筑面积	新校区：21671.34 m² 老校区：37992.91 m²	工程造价	10962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新校区 地上：6 层　地下：1 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老校区 地上：6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059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4590		
开工日期	2021/12/31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2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涂俊垚
副组长	邵延龙、陈乾、邓四春、汪文富、肖唯
组员	曹礼、王国权、柳学军、郑立旋、王妍、古培钦、黄志高、常洪龙、林贤锐、曾嘉伟、熊庆、高博、席毅武、聂雨、吕鹏、罗广耀、郭俊辰、黄华峰、游安健、袁宇辉、谈华、王雨生、黄达成、曾明辉、文雅娜、孙靖、刘泉兵、此和华、阳鹏、胡义、莫胜光、祖向安、张扬圣、张钊、杨国标 、潘照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邵延龙	柳学军、郑立旋、黄志高、席毅武、黄华峰、谈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唯	曹礼、古培钦、常洪龙、聂雨、吕鹏、罗广耀、袁宇辉
工程质控资料	陈乾	王国权、邓嘉骏、游安健、王雨生、黄达成、曾明辉、文雅娜、孙靖、刘泉兵、此和华、阳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6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2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5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化报警系统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王思好	工务署		工程师	王思好
3	陈俊杰	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俊杰
4	张建龙	华润国际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建龙
5	杨家	华润国际	设计	高工	
6		深圳机电	总监	工程师	
7	王国权	华润国际		工程师	王国权
8	罗先忠	中都	电气	高级	罗先忠
9		中建四局五公司		副总	
10	陈新建	中建四局五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新建
11		中建四局五公司	项目经理		
12		中建四局五公司	质量负责人		
13	谢洋	中建四局五公司	造价经理		
14	汪文富	深圳集团	项目负责人	副工	汪文富
15	肖雄	深圳博万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雄
16		华润万象汇	总监	高工	
17	王雨色	中建四局五公司	经理		王雨色
18	吕小伟	中都	给排	中级工程师	吕小伟
19	韦洪龙	深圳科迪	水电	工程师	韦洪龙
20	邓嘉骏	深圳科迪	资料员		邓嘉骏
21		深圳集团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已经施工完成，施工单位已进行了自检、合格，监理单位已组织预验收，并完成预验收提出的问题整改；由建设单位组织代建、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相关人员以涂俊垚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对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该工程持力层的选择与《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和施工设计图要求相符，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节能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工程，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汪文富
注册号：4404826-AY040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肖唯
注册号：4400662-027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乾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21日	2024年8月21日	2024年8月21日	2024年8月21日	2024年8月21日

GD-E1-914/6

（1）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优秀项目”

附件

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优秀项目”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所属区域
1	新皇岗口岸综合业务楼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福田区
2	深圳市吉华医院（原市肿瘤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Ⅱ标-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龙岗区
3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标段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南山区
4	荔香路综合文体中心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区
5	太子湾片区综合开发项目DY03-06地块建设项目主体总承包工程	商岸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南山区
6	龙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南二片区项目1栋主体工程	深圳市鸿龙达投资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龙华区
7	妈湾跨海通道(月亮湾大道-沿江高速)工程施工总承包1标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南山区
8	滨海大道（总部基地段)交通综合改造工程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隧道工程轨道交通研究设计院	南山区、福田区
9	春风隧道工程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福田区、罗湖区
10	民乐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龙华区
11	深华快速-福龙路立交工程（一期）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龙华区
12	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福田区
13	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田区
14	福田区慢性病防治中心重建工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福田区
15	八卦岭科技大厦总承包项目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田区
16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地基与基础工程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田区
17	【莲塘地区】法定图则05-20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罗湖区
18	泰宁小学改扩建工程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罗湖区
19	深业泰富科创大厦（04地块）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业泰富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罗湖区
20	万科老地方大厦	深圳市森懋置地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罗湖区
21	盐田区金融路（海涛路-海景路）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盐田区
22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梅沙客厅工程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盐田区
23	安居海鸿居EPC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盐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广东公司深圳分公司	盐田区
24	西湖梧桐居	深圳市天诚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宏裕（深圳）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盐田区
25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六街坊）一标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区
26	西丽二小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南山区
27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南山区
28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南山区

（2）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房建工程）

深圳建筑业协会文件

深建协字〔2022〕53 号

关于 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的表彰决定

各有关单位：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评选办法》，我会组织了 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的检查评比工作。经过对企业申报的 208 个项目的初审，专家组现场检查、复查，深圳建筑业协会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工作委员会审定，共有 174 个项目被评为 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已通过互联网面向社会进行了公示，现公布名单，予以表彰。

附件：2022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表彰名单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2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表彰名单

序号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	建筑面积（㎡）
房建工程							
宝安区							
1	安居福汇阁（不含桩基础）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饶小春	/	深圳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胡彦丹	129591
2	福永街道凤凰实验小学新建工程（不含桩基）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练建平	/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何维	29332
3	会展湾新港广场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林国兴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蒋艳芳	398506
4	金环宇大厦（不含桩基）	深圳市科工建设有限公司	缪冠林	/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何清	107292
5	润峯云上府地上主体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艳明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张林炎	104486
6	万丰海岸城瀚府（A313-1555），（A313-1554）（不含桩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李于靖	/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家俊	272525
7	西湾小学（西湾小学拆除重建工程）项目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周鑫斌	/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徐光学	57395
8	芯桥智城芯智坊（不含变电站）（不含桩基础）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郝永林	/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谭涛	239108
9	长城计算机厂区3号厂房及宿舍主体工程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李福贵	北京宝隆丰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万强	94637
10	中旅投资大厦主体工程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王杰	/	/	/	97729
大鹏新区							
1	大鹏08-13地块人才住房项目配套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郭勇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周玉宏	56569

10	深圳市龙华区冼屋学校（主体工程）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侯磊	/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张衡辉	28679
11	深圳市人民医院龙华分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苏阳	/	重庆赛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文学发	136422
12	时尚艺术大厦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曾志光	/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温泉	61447
13	英泰科汇广场主体工程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翟元立	/	深圳市国银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中树	143777
14	中海学仕里主体工程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仲玉俊	/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王勤	105856
罗湖区							
1	冠楚商业大楼装改工程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周明	/	/	/	13250
2	京基云熙阁施工总承包工程	吴川市陆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孙天乐	/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许军豪	5319
3	罗湖区东湖街道布心村水围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01-01地块主体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周春波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刘惠群	247006
4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5地块上部工程（含地下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岳江霆	/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王友建	166447
5	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郝彦平	/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刘伟雄	136344
6	御景天峦府地基与基础和主体结构工程	吴川市陆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赵文杰	/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邓应龙	143593
7	周和庄大厦主体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韦玉琼	/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戴兵发	121960
南山区							
1	T202-0215宗地号御成府项目主体工程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齐剑梅	/	/	/	55341
2	安邦财险深圳总部大厦施工主体工程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贺茂军	/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朱铁流	217216
3	伴山伴海广场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王俊杰	/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欧阳斌	146223
4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邓四春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陈乾	21671

5.3.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获奖名称	发证单位	获奖等级	获奖时间
1	昆明市延安医院医技综合楼暨全科医师培训基地项目(一期)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2023 年 12 月
2	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	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省级	2024 年 1 月
3	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 号、13 号厂房，23-34 号科研楼，地下室 03	2023 年第四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省级	2024 年 1 月
4	中梁·碧桂园·国宾府二期工程	2022 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省级	2023 年 5 月
5	博颐城项目一期 A2 地块二标段	2024 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省级	2025 年 6 月

5.3.1.昆明市延安医院医技综合楼暨全科医师培训基地项目(一期)——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5.3.2.桂湾府施工总承包工程——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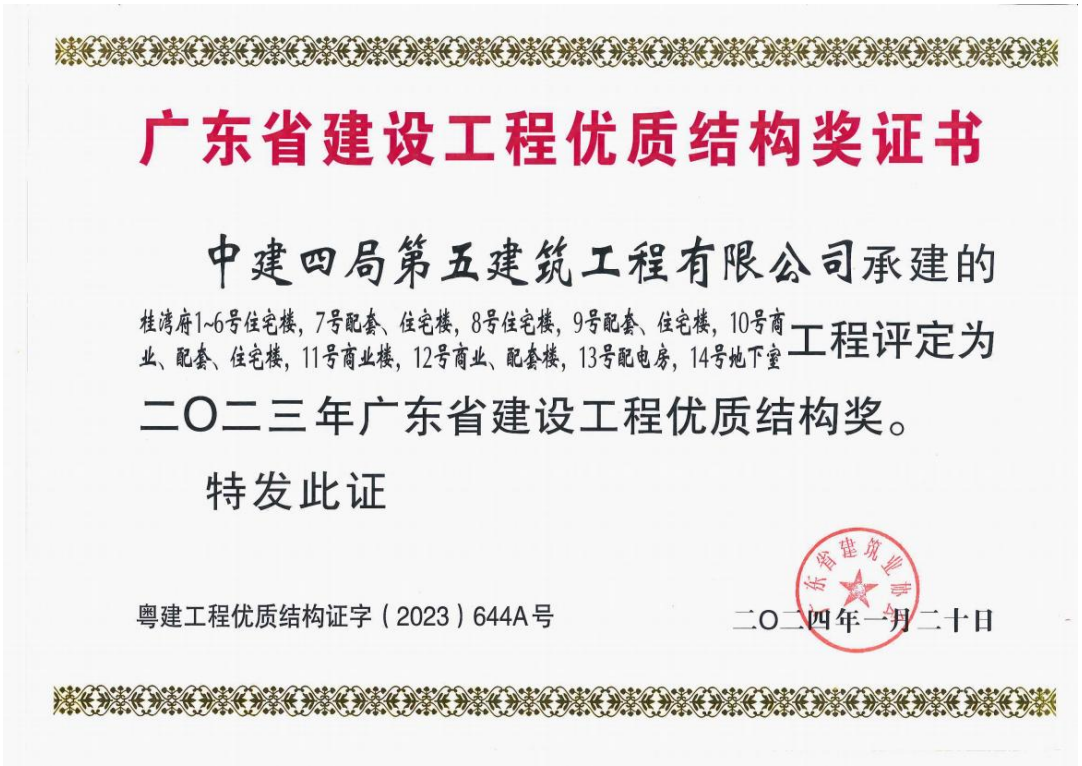

5.3.3.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 11 号、13 号厂房，23-34 号科研楼，地下室 03——2023 年第四批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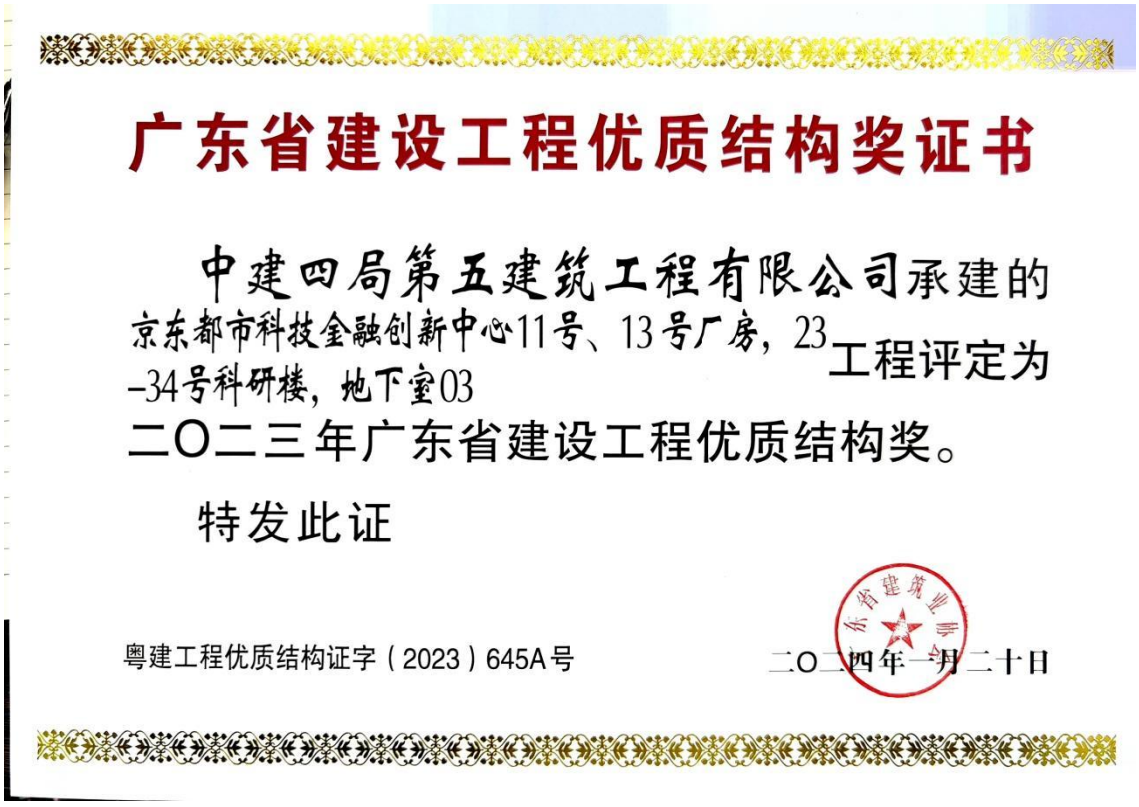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京东都市科技金融创新中心11号、13号厂房，23-34号科研楼，地下室03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645A号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

5.3.4.中梁·碧桂园·国宾府二期工程——2022 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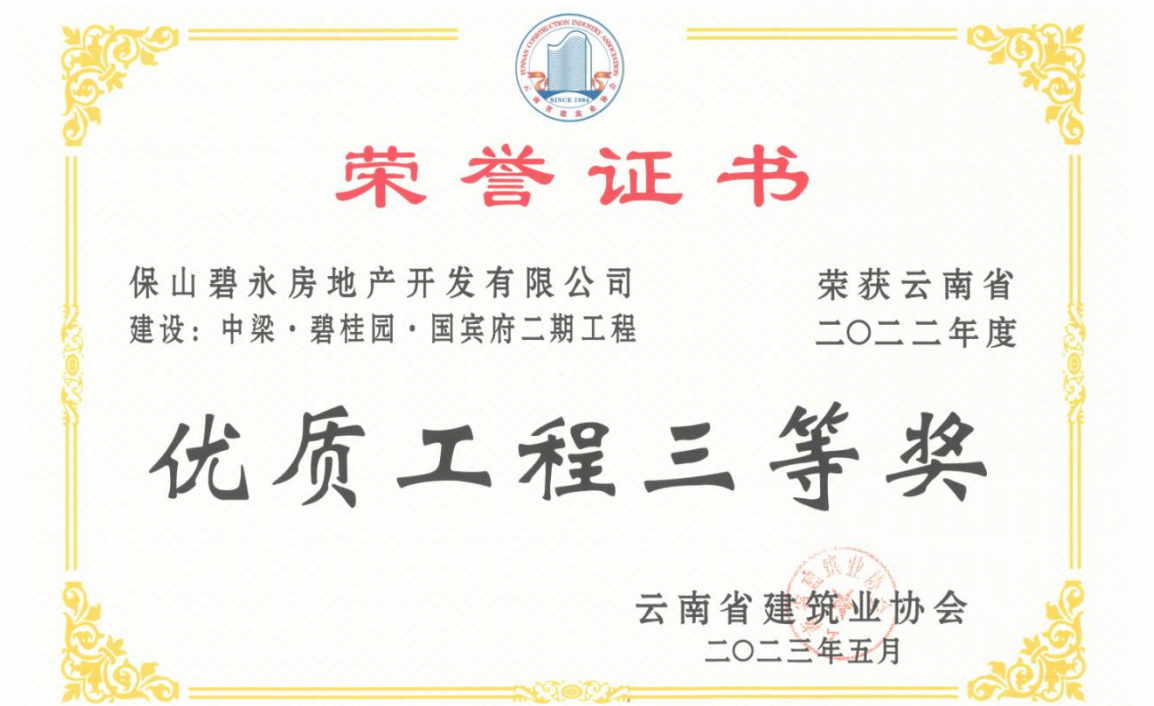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保山碧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中梁·碧桂园·国宾府二期工程

荣获云南省
二〇二二年度

优质工程三等奖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文件

云建协〔2023〕25号

关于2022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名单的公示

各州（市）建筑业协会、各会员单位:

2022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工作经过初审、工程复查和审定委员会审定等程序，现已结束。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依据《云南省优质工程评选办法》规定，现将审定结果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自公示之日起15日内，对审定等级有异议，对项目名称、规模、主申报单位名称有误的，请将情况以书面形式寄送或发邮件至云南省建筑业协会科学技术部。反映情况务必实事求是，有据可查。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须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须注明真实姓名、身份证号和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胜

联系电话：0871-64169229、17602382994

联系地址：昆明市日新路399号广福城A11-3-21楼

邮　　箱：2262829875@qq.com

附件：2022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公示名单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2023年5月5日

附件

2022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公示名单

一等奖（排名按先后顺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突出贡献者	共同完成人	审定等级
1	中铁大厦	建设单位：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中铁总部大厦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参建单位：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黄学红、王春雷、唐正华、胡晓良、路小金	张茂强、李建伟、孟令彬、朱显桐、刘涛	一等奖
2	天威云南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能及高原型特高压电力变压器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云南变压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杨文杰、仲金荣	朱兵、佘平民、刘俊峰、李渊、寸鹏纪	一等奖
3	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地块）二期五星酒店、旅游小镇	建设单位：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邓成波	王文渊、高军、王奥林、于晓茂、孟庭锴	一等奖

7	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三期）曲靖市师宗县文化地块等4个项目——鹿阜西北街片区项目二标段	建设单位：云南建投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石林分公司 勘察单位：云南建投第一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云南广源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云南实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肖建华、罗金才	李纪伟、时友参、黄红进、 浦仕亮	三等奖
8	中梁·碧桂园·国宾府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保山碧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西南有色昆明勘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肖玉龙	王文峰、郭 豪、杨明光、杨泽	三等奖

		监理单位：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	保山一中青阳初级中学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保山市青阳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云南坦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昆明理工泛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云南腾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主承建单位：董允、杨志成	王泽军、王博文、李旭昆、宋子杰、张双云	三等奖

5.3.5.博颐城项目一期 A2 地块二标段——2024 年度云南省优质工程奖

荣誉证书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承建：博颐城项目一期A2地块二标段

荣获云南省
二〇二四年度

优质工程三等奖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